

公司代码：688687

公司简称：凯因科技

The logo for Kawin, featuring the word "Kawin" in a bold, teal, sans-serif font. The letter "i" has a small orange square above its dot.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周德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洪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035,824股后的股本167,872,59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74,519.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47,842,8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7.36%。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
	载有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2年年报全文和摘要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凯因科技	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亦蛋白	指	北京亦庄国际蛋白药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凯因格领	指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指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中文名称为：凯因生命科学（美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KAWIN 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 LTD.	指	KAWIN 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 LTD. 中文名称为：凯因生命科学新加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凯闻生物	指	北京凯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雨欣科技	指	雨欣（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原公司控股子公司凯因格领之参股公司
凯因杏林科技	指	凯因杏林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凯因格领之控股子公司
先为达	指	杭州先为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银杏树	指	银杏树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银川杏树林	指	银川杏树林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凯因格领之参股公司
君亦达	指	北京君亦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松安投资	指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君睿祺	指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海通开元	指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尚融宝盈	指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赛伯乐	指	宁波赛伯乐甬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LAV Fortune	指	LAV Fortune (Hong Kong) Co., Limited, 原公司股东
高林厚健	指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高林开泰	指	高林开泰（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前海方维	指	深圳前海方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新建元二期生物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新建元二期创业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富山湾	指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富宁湾	指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平台
卓尚湾	指	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世纪阳光	指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欧航投资	指	上海欧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礼安投资	指	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盈都汇	指	上海盈都汇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卓尚石	指	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枫宏投资	指	上海枫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人合安瑞	指	新余人合安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盈信国富	指	深圳市盈信国富实业有限公司，原公司股东
龙磐健康	指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龙磐投资	指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卓尚海	指	北京卓尚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朴宏投资	指	上海朴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景诚投资	指	景诚（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成瑞科技	指	南京成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
韩凤（张家港）投资	指	韩凤（张家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长宏投资	指	共青城长宏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公司股东
卓尚江	指	北京卓尚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湖州聚和	指	湖州聚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嘉兴可行星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CPA	指	中国药学会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即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
国家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SOP	指	标准操作规程的简称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即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临床前研究	指	临床前研究在非人类受试者上测试药物，以收集药效、毒性、药代动力学及安全信息，并决定药物是否适合进行临床试验
I 期临床	指	I 期临床试验，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	指	II 期临床试验，目的是初步评价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
III 期临床	指	III 期临床试验，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物注册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
CD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合同定制研发生产，是一种新兴的研发生产外包组织，主要为医疗生产企业以及生物技术公司的产品，特别是产品的工艺研发以及制备、工艺优化、注册和验证批生产以及商业化定制研发生产的服务机构
创新药/1 类新药	指	境内外均未上市的药品
DAAs	指	Direct-acting Antiviral Agents，直接抗病毒药物
泛基因型全口服 DAAs	指	适用多种基因型、无需注射干扰素的直接抗病毒药物
人干扰素	指	以基因工程的方法生产的人干扰素
长效干扰素/聚乙二醇干扰素	指	经聚乙二醇技术修饰的干扰素，与短效干扰素相比具有半衰期长的优点
病毒性肝炎	指	由多种肝炎病毒引起的以肝脏病变为主的一种传染病，临床以恶心、呕吐、厌油、乏力、食欲减退、肝肿大、肝功能异常为主要表现，部分患者表现为无症状感染或自限性隐性感染，有些患者还表现为慢性肝炎或肝衰竭，目前已确定的病毒性肝炎有甲型病毒性肝炎、乙型病毒性肝炎、丙型病毒性肝炎、丁型病毒性肝炎、戊型病毒性肝炎五型
慢性肝炎	指	由不同病因引起的、病程至少持续超过 6 个月以上的肝脏坏死

		和炎症
HBV/乙肝病毒	指	Hepatitis B Virus, 乙型肝炎病毒
乙肝/乙型肝炎/慢性乙型肝炎	指	由 HBV 造成并主要对肝脏产生影响的传染病
HCV/丙肝病毒	指	Hepatitis C Virus, 丙型肝炎病毒
丙肝/丙型肝炎/慢性丙肝/慢性丙型肝炎	指	由 HCV 造成并主要对肝脏产生影响的传染病
NS5A	指	HCV 非结构蛋白 5A, 锌结合及富含脯氨酸的吸水磷蛋白质, 在丙肝病毒 RNA 复制中起重要作用
NS5B	指	HCV 非结构蛋白 5B, 一种 RNA 聚合酶, 在丙肝病毒 RNA 复制中起关键作用
利巴韦林/RBV	指	Ribavirin, 一种抗病毒治疗药物
特发性肺纤维化/IPF	指	Idiopathic Pulmonary Fibrosis, 一种慢性、进行性、纤维化性、间质性肺部疾病
丙通沙®	指	由 Gilead 研发的丙肝泛基因型全口服 DAAs 药物
艾诺全®	指	由艾伯维研发的丙肝泛基因型全口服 DAAs 药物
凯因益生®	指	公司产品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
凯因甘乐®	指	公司产品复方甘草酸苷胶囊
甘毓®	指	公司产品复方甘草酸苷片/注射液
金舒喜®	指	公司产品人干扰素 α 2b 阴道泡腾片
派益生®	指	公司产品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
安博司®	指	公司产品吡非尼酮片
凯力唯®	指	公司产品盐酸可洛派韦胶囊
赛波唯®	指	公司产品索磷布韦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凯因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Kawin Technology Share-Hold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aw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德胜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http://www.kawin.com.cn
电子信箱	ir@kawi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赫崇飞	周雅莉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电话	010-67892271	010-67892271
传真	010-67892271	010-67892271
电子信箱	ir@kawin.com.cn	ir@kawi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凯因科技	688687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

		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成龙、邢雪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俊、张子慧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2 月 8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159,973,577.75	1,144,356,833.98	1.36	862,053,00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07,819.44	107,289,593.92	-22.26	75,565,39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70,001.90	71,469,128.96	-23.65	69,265,36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13.66	131,422,478.66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5,556,748.68	1,678,568,306.56	-0.18	847,717,182.85
总资产	2,209,724,972.77	2,177,739,352.76	1.47	1,172,195,107.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4	-27.27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5	7.14	减少2.19个百分点	9.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4	4.76	减少1.52个百分点	8.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3.23	7.29	增加5.94个百分点	7.90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1,572,290.44	321,314,106.35	343,845,209.70	323,241,97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98,632.42	12,338,223.35	31,157,739.68	15,013,22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48,919.34	11,003,418.23	34,273,873.70	-4,556,20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2,465.48	12,425,258.90	30,882,807.85	35,017,931.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810.78		35,689,667.22	-204,051.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87,99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23,053.94		8,638,305.42	5,119,96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1,510.39		1,966,347.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452,315.2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13,962.88		-7,399,806.00	-880,229.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787.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5,704.92		3,180,210.63	931,541.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65,262.66		-19,373.65	256,421.06
合计	28,837,817.54		35,820,464.96	6,300,033.0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杏树	2,299,168.80	199,168.80	-2,100,000.00	0
先为达	29,476,054.36	37,851,280.54	8,375,226.18	0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511,116,624.75	431,116,624.75	8,714,066.16
应收款项融资	28,283,329.73	45,981,556.14	17,698,226.41	0
合计	140,058,552.89	595,148,630.23	455,090,077.34	8,714,066.1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度，受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公司主营业务在原料供应、物流运输、终端医疗服务等环节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生产和推广，药品生产及销售情况在前三季度逐步恢复，第四季度外部环境出现反复，使得公司药品流通和医院患者就诊再次受阻。公司积极应对外部形势的变化，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研发方面，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全力加快创新药研发，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大幅增长，累计投入 15,347.17 万元，较上年增长 83.8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13.23%，较上年增加 5.94 个百分点，导致利润及相关指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997.36 万元，同比略有增长；归母净利润 8,340.78 万元，同比下降 22.26%。

1、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开展多项临床试验

2022 年，公司全力开展多项临床研究，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研发投入累计 15,347.17 万元，较上年增长 83.88%。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8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6 项；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50 项。

报告期内，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治疗低复制期慢性 HBV 感染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和 24 周用药随访。该试验项目以未被满足的临床治疗需求为导向，突破乙肝既往固定的疾病分期和治疗理念，将为更多能获得临床治愈的潜在人群提供临床循证依据。针对儿童疱疹性咽峡炎的 KW-045 项目在报告期内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目前处于临床 I 期阶段；治疗带状疱疹的 KW-051 项目在报告期内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目前处于临床 II 期阶段。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 KW-027 可实现血清 HBsAg 抗原水平降低，报告期内完成全部临床前研究工作并提交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3 年 3 月获得批准开展临床试验。

2、深入拓展丙肝产品市场，凯力唯®实现强势增长

2022 年，围绕病毒性丙型肝炎市场，公司持续进行目标终端的市场准入和开拓，一方面与肝病领域专家展开深度学术合作，同时下沉销售渠道至患者集中的县域市场。经过一年多的经营，凯力唯®产品 2022 年全年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33.02%。经过国家医保谈判续约，凯力唯®报销适应症由基因非 1b 型扩展为“基因 1、2、3、6 型”，覆盖国内主要基因型，医保适应症的扩大为该产品提升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战略性的准入条件。《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年）》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

3、成熟产品保持市场占有率

基于干扰素在抗病毒方面丰富的循证医学证据和金舒喜®产品自身的差异化优势，公司结合国家及多省“两癌筛查”政策，通过目标终端对标管理、持续推动医院准入，实现业绩提升。报告

期内，第四季度受到外部形势较大影响，金舒喜®全年销售收入同比略有增长，凯因益生®全年销量同比略有下滑。报告期内，公司生物制品销售收入 7.68 亿元，占产品销售收入 67.35%。根据 2022 年 CPA（中国药学会）采样数据，金舒喜®在人干扰素 α 2b 外用制剂中市场份额依然位居前列，凯因益生®在细分领域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领先。

4、抗体生产基地项目完成规划审批

公司当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的研发，抗体是乙肝功能性治愈产品管线中不可或缺的药物类型。报告期内，公司抗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完成立项及规划审批工作；截至目前，项目已取得施工许可证。项目建成后，抗体生产基地总生产能力达到万升级规模，将具备抗体药物临床样品生产和商业化生产的能力，并为公司在研 1 类新药 KW-027 等抗体项目提供符合 GMP 要求的产业化条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具有自主创新研发实力，专注于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集创新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生物医药公司。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平台，成功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丙肝全口服泛基因型药物盐酸可洛派韦胶囊和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并实现产业化落地。当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组合研发，同时布局免疫性疾病领域提高预防保护率与临床治愈率的创新药物管线。

2. 主要产品

药品类别	主要产品	功能主治	特点
抗病毒 / 免疫调节	凯力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	凯力唯®是一种全新的针对 HCV 的泛基因型 NS5A 复制复合子抑制剂，可抑制 HCV 的组装和复制。该产品与索磷布韦片联合使用，可治疗初治或干扰素经治的基因 1 型、2 型、3 型、6 型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覆盖中国所有主要基因型，可合并或不合并代偿性肝硬化。	凯力唯®是公司研发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1 类创新药，于 2020 年 2 月获批上市，同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 年)》。2022 年凯力唯®国谈续约，覆盖泛基因型慢性丙型肝炎。
	赛波唯®（索磷布韦片）	赛波唯®是治疗慢性丙肝的一线临床用药，适于与其他抗 HCV 药品联合使用，治疗成人与 12 至<18 岁青	赛波唯®为国产首家上市的 NS5B 聚合酶抑制剂，于 2020 年 3 月获批上市。

		少年的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	
	派益生®(培集成干扰素α-2注射液)	派益生®临床上主要用于病毒性肝炎的治疗,具有抑制病毒复制和增强免疫的双重作用,是追求慢性病毒性肝炎临床治愈的药物之一。	派益生®为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治疗用生物制品,具有新药证书。
	金舒喜®(人干扰素α2b阴道泡腾片)	金舒喜®是干扰素外用制剂,具有抑制病毒感染和复制,抑制细胞增殖等系列免疫调节作用,临床中可用于治疗病毒感染引起的妇科疾病。	金舒喜®为治疗用生物制品,是国内唯一一款泡腾剂型的干扰素,且干扰素泡腾剂型作为新剂型被收入2020年版《中国药典》。
	凯因益生®(人干扰素α2b注射液)	凯因益生®是广谱抗病毒药物,具有抗病毒及免疫调节双重作用,治疗某些病毒性疾病如慢性病毒性肝炎、带状疱疹等以及某些肿瘤的治疗,例如毛细胞性白血病、恶性黑色素瘤等。	凯因益生®是一种适合皮下注射的小容量预充式注射剂,已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其他	凯因甘乐®/甘毓®(复方甘草酸苷胶囊/复方甘草酸苷片/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	公司复方甘草酸苷产品包括凯因甘乐®、甘毓®,主要用于治疗慢性肝病,改善肝功能异常以及湿疹、皮炎、斑秃或荨麻疹,具有抗炎、免疫调节等多种药理作用。	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生产线通过了乌克兰GMP认证(PIC/S标准)。复方甘草酸苷已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安博司®(吡非尼酮片)	安博司®是罕见病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IPF)的治疗药物,可延长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患者的无疾病进展时间,减缓肺功能的下降,改善患者生活质量。	吡非尼酮已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临床治疗需求为导向，对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产品进行了大量的创新性研究和开发。公司经过药物筛选和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请、临床研究、产业化研究、药品上市许可申请，最终实现新药研发成果的商业化落地。经过十余年不断积累和价值输出，公司以自主研发模式为主、基于创新药物研发平台的新药开发模式和研发能力已得到验证。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领用计划以及原材料库存情况制订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通过供应商资料审查、现场审计、试用验证等评审程序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清单》，此外还建立了物料质量管控体系，对物料采购环节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为确保原材料的供应不会影响生产的正常开展，公司通常储备一定规模的原材料作为安全库存。

3、生产模式

公司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 GMP 标准搭建生产体系。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每年底销售部门会制定下一年度及各季度的销售计划，生产系统会根据下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年度及季度生产计划。当公司季度销售计划发生变化时，生产计划会对应做出调整，在此基础上，生产系统会根据销售的月度发货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包装计划。

4、销售模式

公司与符合 GSP 要求的、资质齐全、覆盖范围广的医药经销企业进行合作，形成了覆盖全国的流通体系。公司主要与合同销售组织（CSO）进行合作，由 CSO 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CSO 是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组织，在各地区开展学术活动，同时收集药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反馈。公司通过 CSO 组织各类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向医疗机构相关领域专业从业人员及患者等传递公司产品的功能、方案、注意事项和临床研究结果等信息。公司扩展商业销售模式，加强药店、诊所及中小终端的覆盖；同时，在经销模式的基础上，公司围绕新产品组建了专业化的学术推广队伍，快速推进新产品的临床应用。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022 年，受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影响，医药工业总体营业收入和利润等指标增速同比有所下滑。国家统计局网站数据显示，2022 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营业收入达 2.9 万亿，同比下降 1.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31.8%。与此同时，国家积极鼓励医药企业大力创新，不断推动创新药上市批准速度。2022 年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了 1 类创新药品 18 个，包括国产 1 类新药 14 款，进口 1 类新药 4 款；超过一半是通过优先审评获得加速批准。长远来看，随着国家有关政策扶持力度的加大、医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居民健康需求不断上升等积极因素的影响，我国医药市场规模整体将呈现出逐步回暖增长的良好趋势。

医药行业具有投资密度高、技术水平高、人才要求高、投资回报周期长的特点，同时面临严格的行业监管环境，受政策影响较大，但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及人口老龄化加剧，行业增速

保持稳定。医药行业需要基于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经验总结，经历复杂的多阶段的开发流程，才能实现创新。新药申报上市后，需要接受严格的监管，并经历较为复杂的生产过程和对营销网络要求较高的商业化推广才能实现盈利。医疗改革逐步深入加速行业的分化，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严格的监管要求促进药品管理水平的提高，同时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谈判常态化，都将不断提高行业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首家成功开发出丙肝高治愈率泛基因型全口服系列药物的企业，重点开发的盐酸可洛派韦胶囊系列药物，可覆盖中国所有主要基因型，实现了 97% 的高治愈率，打破了进口垄断。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研究，1 类新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于 2020 年 1 季度获批上市，同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实现了创新药的商业化落地。2021 年 9 月，国家多部委联合发布了《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方案（2021-2030 年）》，明确提出了 2030 年“新报告抗体阳性者的核酸检测率达 95% 以上，符合治疗条件的慢性丙肝患者的抗病毒治疗率达 80% 以上，专业人员接受丙肝相关内容培训比例达 100%”的工作目标。中华医学会肝病分会和感染学分会于 2022 年组织国内有关专家对丙型肝炎筛查及治疗的推荐意见进行再次更新，在《丙型肝炎防治指南（2022 年版）》中推荐可洛派韦系列药物治疗 HCV 基因 1-6 型初治或者 PRS 经治患者，无肝硬化或代偿期肝硬化疗程 12 周，针对基因 3 型代偿期肝硬化可以考虑增加 RBV（A1）。2022 年，凯力唯® 国谈续约，覆盖全部国内慢性丙型肝炎主要基因型，医保适应症扩大，为丙肝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战略性的准入条件。伴随着“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行动专项基金”在多个省市的陆续启动，并结合全国爱肝日“全民参与、主动筛查、规范诊疗、治愈肝炎”的主题、世界肝炎日“让肝炎防治服务更加贴近你我”的主题，公司在丙肝宣传教育、综合干预、筛查、转介、诊断、治疗、学术交流、技术培训、能力建设和丙肝患者关怀与救助方面投入资源，努力成为国家消除丙肝行动的民族中坚力量。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从医药行业年度政策的发布情况来看，作为“十四五”时期的第二年，国家在多个领域都发布了重磅政策，相继出台了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囊括行业多个领域。各部门持续发力，不断推动“三医联动”深入发展。医保方面，引发全民关注的医保目录调整工作顺利推进；结合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信息化标准化等方面的动态可以看出，构建中国特色医保制度高质量发展格局的决心；医药方面，一致性评价、创新药等仍是行业关注热点。此外，在互联网医疗、医保线上支付等的发展推动下，三医信息化建设正被高速推进。

（1）行业体制改革对医药研发的变革

2022 年 5 月 9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该条例明确提出，要提高药品自主创新能力，鼓励儿童用药、罕见病用药的研制和创新。

药物临床试验关系着药物的安全性问题。药物的安全与患者的健康息息相关。2022 年以来，国家药监局等部门发布了一系列药品临床研究指导原则，科学引导企业合理地研发药物，细分领域包括罕见病和创新药、中药和生物药、化学药，进一步明确了临床试验技术标准。

（2）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从药品集采模式来看，今年多地出台了药品挂网方案，未来带量采购+分类挂网采购齐头并进的模式将更加明显，同时由于招采管理子系统陆续对接，未来相关管理必然更加规范化、透明化。随着越来越多的带量采购项目执行周期接近尾声、更多的带量采购的出现，以及本年度多个项目开展续约的实际情况，其续约机制已成为影响药品集采准入和退出的不可忽视的重要一环。加之价格联动等的影响，企业在操作时需做全盘考虑，放长眼光。2021 及 2022 年，带量采购在全国范围内全面铺开，带量采购项目增势迅猛。可预测，2023 年带量采购项目的增长趋势仍将延续。

（3）医保谈判

国家谈判作为医保目录准入的方式之一，尤其引人关注。近年来，我国陆续开展了六批及一次试点医保谈判，相继纳入不少创新药、大品种药，取得较好的成效。从 2018 年开始，目标外新增药品平均增幅均在 50%以上，2022 年谈判成功的目录外平均降价幅度高达 60.04%，保持较高降幅水准，与 2021 年的平均降幅基本持平。准入药品治疗领域持续多元化，医保准入与药品审批将更紧密，新药同年上市进医保成为常态，全球新产品也能列入。同时，高价药也能进入谈判，准入价格大幅下降，各类企业准入成功率差异增大，企业整体准入策略更明确。

2022 年医保谈判规则出台后明确了简易续约规则，“简易续约”有助于简化谈判流程，提高续约效率，缓解行政审批和企业申报的压力。有部分新增适应症的创新药有望不用重新谈判，而是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直接纳入医保。这对于研发企业而言是一项重要的利好。另外，对目录外非独家药品纳入医保进行竞价，是医保局的首次尝试。非独家竞价是中国医保谈判的首次创新，与带量采购（VBP）都是医保基金进一步严格支付标准的体现。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淀，形成了具有特色的大肠杆菌高效表达重组蛋白、多肽药物技术和哺乳动物高效表达抗体药物技术，使公司在生物药的自主研发方面具备核心能力。通过偏好密码子、信号肽、上下游表达元件以及轻、重链的比例优化，获得大肠杆菌和动物细胞高效表达载体；通过包涵体表达、可溶性表达和周质空间分泌表达三种方式，以及发酵过程的代谢反馈调控，

Minipool 分选技术结合克隆成像技术等技术，实现重组蛋白、多肽药物的高效表达和抗体药物高效表达工程细胞株的构建。

在以上技术的基础上，研发团队继续在蛋白质药物定点修饰控制与鉴定、噬菌体展示抗体库的筛选等方面进行了持续且深入的研究，逐渐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技术壁垒，将研究成果进行转化。公司经过药物筛选和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请、临床研究、产业化研究、药品上市许可申请，最终实现新药研发成果的商业化落地。经过十余年不断积累和价值输出，公司以自主研发模式为主、基于创新药物研发平台的新药开发模式和研发能力已得到验证。

在核心技术的基础上，2022 年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8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6 项；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50 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稳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快在研管线的研发进度，在研项目中，1 类新药 KW-027 完成临床前研究，提交临床试验申请；KW-045、KW-051 取得药品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KW-001 完成III期临床试验全部受试者招募入组和 24 周用药随访，KW-020 完成药品一致性评价研究提交补充申请；GL-004 提交药品注册上市申请。在病毒性乙型肝炎治疗领域已形成多靶点多机制系列研发管线，包括 KW-001、KW-027、KW-040 等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41 项，累计获得国内外授权发明专利 50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8	6	141	5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7	4
软件著作权	0	0	18	18
其他	5	18	247	175
合计	23	24	413	24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4,210,178.69	77,399,381.59	47.56
资本化研发投入	39,261,487.24	6,065,171.06	547.33
研发投入合计	153,471,665.93	83,464,552.65	83.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23	7.29	增加 5.9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5.58	7.27	增加 18.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增长 83.88%，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研项目 KW-001 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受试者招募入组和用药随访阶段，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投入大幅增加，另 KW-027 进入临床前安全性评价研究阶段，KW-020 完成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KW-040 等项目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较上年同期费用化研发投入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较上年同期增加 18.3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KW-001 项目于 2022 年开展并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受试者招募入组和 24 周用药随访，导致本报告期资本化支出增加较多。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KW-001	110,000,000.00	39,261,487.24	55,542,985.75	III期临床试验	药品上市	KW-001 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是一种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长效干扰素，具有广谱抗病毒、抗肿瘤、增强免疫等作用。	适应症：病毒性乙型肝炎
2	KW-027	257,000,000.00	31,021,681.45	61,964,311.06	已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药品上市	KW-027 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作用机制是通过单克隆抗体，特异性结合并清除 HBsAg 抗原，实现血清 HBsAg 抗原水平大幅降低。有效降低血液中 HBsAg 抗原水平可解除 HBsAg 对人体免疫系统的抑制和耗竭作用，是清除 HBV 感染细胞的前提和实现乙肝功能性治愈的关键。	适应症：病毒性乙型肝炎
3	KW-034	101,000,000.00	7,591,939.20	20,248,686.66	临床前	药品上市	KW-034 是治疗乙肝的化药 1 类新药，该药主要作用于乙肝病毒结构蛋白，具有选择性高、副作用小的优点，与现有核苷（酸）类和干扰素类抗病毒药物联用有可能发挥良好的治疗效果，有效缓解病毒耐药问题，增加治疗成功率。	适应症：病毒性乙型肝炎
4	KW-041	55,000,000.00	1,134,489.78	12,265,649.09	临床前	药品上市	KW-04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高效抑制新型冠状病毒的中和抗体，药效学动物攻毒试验显示抑制病毒效果显著。	适应症：新型冠状病毒病（COVID-19）

5	KW-045	75,000,000.00	4,147,981.28	8,140,683.39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药品上市	KW-045 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 采用无菌灌装, 不加防腐剂, 直接喷雾剂作用于儿童口咽部, 发挥局部抗病毒作用, 降低安全性风险; 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喷雾泵, 剂量准确, 喷雾的粒径分布适合口咽部给药, 有效性和安全性好。	适应症: 用于治疗由病毒感染引起的儿童疱疹性咽峡炎
6	KW-007	75,000,000.00	4,166,058.88	14,576,785.24	临床前	药品上市	KW-007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 可抑制肿瘤的增殖和转移。经国内外临床研究证明, KW-007 可与卡介苗 (Bacillus Calmette-Guerin, 简称 BCG) 联用, 对治疗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具有协同效果。	适应症: 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I 期临床试验			适应症: 晚期恶性肿瘤
7	KW-020	25,000,000.00	10,186,990.98	22,179,258.17	已提交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通过一致性评价	KW-020 是复方甘草酸苷一致性评价研发项目, 具有抗炎、免疫调节等多种药理作用。	适应症: 治疗慢性肝病, 改善肝功能异常。可用于治疗湿疹、皮炎、斑秃。
8	KW-040	46,000,000.00	10,032,984.97	10,331,229.14	临床前	药品上市	KW-040 是基于 GalNAc 肝靶向递送平台技术的 siRNA 药物, 通过对乙肝病毒生命周期的阻断, 高效且持久地清除乙肝表面抗原 (HBsAg)、乙肝 E 抗原 (HBeAg) 及其他病毒相关蛋白, 解除病毒对机体免疫系统的抑制, 有望实现乙肝表面抗原的血清学转换, 乃至乙肝功能性治愈。	适应症: 病毒性乙型肝炎
9	KW-051	180,000,000.00	1,519,546.25	1,519,546.25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药品上市	干扰素可用于带状疱疹的治疗, 且疗效明确。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长效干扰素, 具有广谱抗病毒、抗肿瘤、增强免疫等	适应症: 带状疱疹

							作用，其较普通干扰素活性更高，疗效更好，应用上也更为简便，可为带状疱疹的治疗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0	GL-004	16,000,000.00	0.00	0.00	已提交药品上市申请	药品上市	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是一款口服血小板生成素受体激动剂(TPO-RA)，可短时间内（治疗后 3-5 天）快速提升血小板计数，不受食物类型限制的口服用药方式，大大提高了血小板减少症患者的生活质量。	适应症：本品适用于择期行诊断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慢性肝病相关血小板减少症的成年患者。
合计	/	940,000,000.00	109,063,160.03	206,769,134.75	/	/	/	/

情况说明

注：KW-051、GL-004 为本年度新增。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28	8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80	13.7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532.34	2,346.3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2.71	28.2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4
硕士研究生	36
本科	68
专科	1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具有自主创新研发实力,专注于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集创新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生物医药公司。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平台,成功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丙肝全口服泛基因型药物盐酸可洛派韦胶囊、培集成干扰素 α -2注射液,并实现产业化落地。当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组合研发,同时布局免疫性疾病领域提高预防保护率与临床治愈率的创新药物管线。

1、创新药研发、生产、商业化落地的全产业链运营能力

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系统性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和研发质量管理体系,驱动创新药研发快速申报临床、申请注册批件至产业化上市,实现研发成果的快速孵化;与全国百余家传染病专科医院进

行深度合作，积累了众多临床专家团队资源，在对疾病治疗方案精准判断的基础上集中资源力求临床研究的高效性和有效性，争取尽早获得注册批件；以药品成药性和产业化目标为驱动，依托多年 GMP 生产质量体系，生产过程质量可控；基于覆盖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主要市场的营销网络，围绕医生提供有临床价值的治疗药物，为患者提供治疗解决方案，构建包括初筛、确诊、互联网医院在内的新型医疗服务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研究，1 类新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于 2020 年 1 季度获批上市，同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 年国家医保谈判续约覆盖泛基因型，凯力唯®成为第一个纳入国家医保目录覆盖泛基因型的国产直接抗病毒药物；公司持续进行目标终端的市场准入和开拓，经过一年多的经营，凯力唯®产品 2022 年全年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33.02%。

2、创新能力突出，研发成果显著

经过十余年不断积累，公司构建了以中和抗体发现技术、重组蛋白和抗体产业化技术等为核心的生物医药技术平台，共承担 7 项国家“十二五”、“十三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公司持续培养、吸纳高端研发人才，组建了包括新药发现、CMC 研究、临床前研究和临床研究的研发队伍，打造了具备药物全产业链开发能力的研发体系，并结合以药品成药性和产业化为目标的研究策略，显著提升了新药开发和产业化的成功率，2022 年内获得 2 个临床试验通知书，2023 年一季度获得 1 个 1 类创新药临床试验通知书。

3、深耕抗病毒领域，不断实现治疗方案迭代

公司长期专注抗病毒领域，以提升临床治愈率为目标对治疗方案进行升级和不断迭代。其中，在丙肝治疗领域中，产品管线涵盖四代治疗方案，是国内拥有丙肝治疗药物最多的企业。在乙肝治疗领域，紧跟国际前沿最新发现，围绕抗病毒、免疫重建、乙肝表面抗原抑制等多种机制，通过自主研发为主的方式，布局了涵盖重组蛋白、单克隆抗体、小分子药物、siRNA 等多种药物类型在内的产品管线。公司将基于以上病毒性肝炎治疗领域的样板经验，逐步构建针对抗病毒领域的治疗方案。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药研发风险

创新药研发具有技术难度高、资金投入大、时间跨度长等特点。药品研发过程中主要面临关键技术无法突破、临床试验失败、新药评审监管政策变化等一系列风险。公司目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组合研发，同时布局免疫性疾病领域提高预防保护率与临床治愈率的创新药物管线，存在多项处于不同阶段的在研项目。如果公司新药研发未能获得成功，或者因研发进度延迟而未能及时上市，公司将无法取得预期收益，业务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2、技术创新及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构建了以中和抗体发现技术、重组蛋白和抗体产业化技术等为核心的生物医药技术平台，上述技术对保障公司持续研发具有重要意义。未来随着基础科学的研究、医药研发技术的进步，如出现了更具突破性、创新性的医药技术，则公司的医药研发平台技术及产业化技术面临被升级替代或者革新的风险。若公司不能保持相关技术的领先，公司的现有医药产品或在研新药产品将面临因技术升级而被迭代的风险。同时技术创新和迭代升级过程中可能会发生知识产权纠纷风险，这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持续创新的来源，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业内公司对人才的需求日趋增长，企业间竞争激烈。公司能否维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并吸引更多优秀研发人员加入，将关系到公司在研发和生产方面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并将决定公司未来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如果公司未来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无法保持持续的竞争力，可能造成公司研发人才流失，导致技术优势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将有所下降，公司的经营规模、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新产品市场推广的风险

公司有多款新产品，其中直接抗病毒药物凯力唯®、赛波唯®主要聚焦于丙肝治疗领域。近年来，丙肝直接抗病毒药物（DAAs）的口服治疗方案陆续在我国上市，与凯力唯®、赛波唯®药物同属泛基因型治疗药物有吉利德的丙通沙®和艾伯维的艾诺全®，虽然丙通沙®和凯力唯®均进入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但公司产品仍然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的市场推广策略，将面临市场推广受阻、产品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目前，我国获批上市的泛基因型全口服治疗药物有丙通沙®、艾诺全®和凯力唯®，截止目前进入到医保目录的仅有丙通沙®和凯力唯®两个品种。公司产品凯力唯®系列药物，可覆盖中国所有主要基因型，每日一次，连续服用12周，足疗程用药后临床治愈率（SVR12）高达97%，可实现全员治疗、简化诊治流程、降低病人的用药负担。2022年医保续约谈判结束后，凯力唯®实现泛基因型

准入，报销范围扩大；同时，医保支付标准下调至 113.53 元（60mg/粒），使得患者用药负担进一步降低。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短效干扰素产品被长效干扰素产品取代的风险

公司的长效干扰素产品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与短效干扰素产品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在慢性乙型肝炎领域存在一定的市场替代关系。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具有比活性高、半衰期长等特点，其慢性乙型肝炎适应症尚处于临床阶段，未来获批上市后，将部分替代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在慢性乙型肝炎领域的市场。未来，若长效干扰素产品价格大幅下降，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会在慢性乙型肝炎领域进一步取代短效干扰素产品，将导致公司短效干扰素产品凯因益生®面临收入下降的风险。

2、未完成一致性评价导致产品不能再注册的风险

2016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中明确了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凡未按照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原则审批的，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2018 年 12 月 28 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2018 年第 102 号)》明确：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将优先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未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将逐步被调出目录；对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种，不再统一设置评价时限要求；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含基本药物品种在内的仿制药，自首家品种通过一致性评价后，其他药品生产企业的相同品种原则上应在 3 年内完成一致性评价。逾期未完成的，企业经评估认为属于临床必需、市场短缺品种的，可向所在地省级药品监管部门提出延期评价申请，经省级药品监管部门会同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研究认定后，可予适当延期。逾期再未完成的，不予再注册。

公司仿制药产品复方甘草酸苷药物收入占公司收入的比例较高。根据上述政策的要求，公司已对复方甘草酸苷片开展一致性评价，但若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申请未通过，可能会面临产品不予再注册的风险。

3、主要原材料供应及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甘草酸单铵盐 A、预充注射器、空心胶囊、预充注射器胶塞等。未来如果因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显著变化导致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出现短缺或价格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和安全性的风险

药品的质量和安全直接关系到用药人的健康和生命。药品的生产具有工艺流程长、安全性要求高等特点，在原辅料的采购以及药品的生产、存储、运输等环节出现差错均可能对药品的质量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危及患者的生命安全。

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建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并有效组织生产经营活动，保持良好的产品质量，若公司的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可能导致患者用药安全性的风险，公司可能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品牌形象将受到损害，市场认可度将有所下降，行业地位和业务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5、诉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侵犯发明专利权的纠纷。据了解，截至目前，国内尚未有过因实施前药而判定对体内活性代谢产物专利构成侵权的判例。相关诉讼结果以及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如果公司败诉，可能导致索磷布韦片在 2024 年 4 月 21 日前的生产和销售受到一定影响，但预计不会影响索磷布韦片已取得的上市许可。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家医保目录等政策变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由社保基金支付全部或部分费用。国家医保目录药品会不定期根据治疗需要、药品使用频率、疗效及价格等因素进行调整。公司产品是否进入医保目录，可能对不同产品的营销策略以及定价、销量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带量采购引起的经营风险

国家全面深化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改革。各地区统一执行集中采购结果。集中采购结果执行周期中，医疗机构须优先使用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各地区医疗机构在优先使用集中采购中选品种的基础上，剩余用量可按所在地区药品集中采购管理有关规定，适量采购同品种价格适宜的非中选药品。

截止报告期末，除上海市目前还未进行复方甘草酸苷口服制剂的带量采购项目外，公司复方甘草酸苷口服制剂先后在浙江、山东、江苏、四川、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海南、西藏、内蒙古、陕西、宁夏、新疆、福建、重庆、湖北、云南、北京、天津、河北、广东、江西等省份及省际联盟纳入到带量采购目录范畴，以上省份均中标，中标后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但在河南省、安徽省带量采购项目中未中选。

同时，带量采购周期原则上一年，目前大部分省份执行延长采购周期的政策（继续执行原中选价格）。中标产品价格下降及小部分省份完成采购周期后，是否续签（延标）政策不明朗还需继续跟进后续政策，可能对公司未来的收入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医药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一方面公司产品的定价受到是否进入医保目录的影响，另一方面在带量采购招标过程中，可能存在部分企业在产品招标时以超低价参与竞标，甚至出现中标价接近生产成本的情形。虽然公司不会以低于生产成本的价格竞标，但公司产品价格受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影响而出现价格下降的可能性仍较大。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容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医药产业政策的综合影响，经济发展的周期波动、行业景气度变化以及监管政策变化亦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9,973,577.75 元，同比增长 1.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3,407,819.44 元，同比下降 22.26%；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2,209,724,972.77 元，同比增长 1.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75,556,748.68 元，同比下降 0.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4,048,463.67 元，同比增长 13.6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59,973,577.75	1,144,356,833.98	1.36
营业成本	155,386,753.33	140,985,912.44	10.21
销售费用	715,959,460.13	708,921,529.45	0.99
管理费用	137,178,200.42	133,591,385.54	2.68
财务费用	-21,608,597.80	-21,520,560.4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14,210,178.69	77,399,381.59	4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1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55,522.47	-89,660,955.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69,513.44	705,946,485.33	-110.82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自主研发投入以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工程建设支出以及在研项目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报告期收到投资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本期回购股份以及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59,973,577.75 元，同比增长 1.36%；营业成本 155,386,753.33 元，同比增长 10.21%。详见以下分项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87.29	2.13	16.18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药品	768,297,724.66	60,101,558.61	92.18	-1.13	4.84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化学药品	372,478,463.97	84,853,936.76	77.22	9.60	25.82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合计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87.29	2.13	16.18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57,015,457.95	7,465,744.48	86.91	-32.07	-18.30	减少 2.20 个百分点

							百分点
华北地区	126,119,419.41	14,931,026.88	88.16	-27.10	-19.93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88,885,762.16	37,391,273.87	87.06	-3.47	24.99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29,384,616.49	17,272,271.25	86.65	21.23	29.06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63,374,037.65	15,799,760.79	90.33	33.15	35.88		减少 0.19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84,547,212.67	20,451,977.81	88.92	-5.47	-0.97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91,182,182.39	31,467,994.62	83.54	42.15	53.48		减少 1.21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1,140,508,688.72	144,780,049.70	87.31	2.26	16.88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境外	267,499.91	175,445.67	34.41	-83.17	-80.49		减少 9.02 个百分点
合计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87.29	2.13	16.18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模式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87.29	2.13	16.18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直销模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87.29	2.13	16.18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1,140,776,188.63 元，同比增长 2.13%。

面对疫情影响和医药市场形势变化，公司深入拓展成熟产品市场，报告期内生物药品销售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基于干扰素在抗病毒方面丰富的循证医学证据和产品自身的差异化优势，通过目标医院聚焦管理，金舒喜®产品实现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化学药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9.6%，公司组建了丙肝自营队伍，进行目标终端的市场准入和开拓，凯力唯®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安博司®产品学术推广加大，终端覆盖增加，医生和患者认知程度、认可程度提升，销售量显著增加。

公司的销售区域集中在国内市场，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其中华东、华中、西北、西南地区为主要的销售地区，报告期内上述四个区域的销售收入合计占比 72.58%，公司产品销售以内销为主，境外收入仅占比 0.02%。

公司产品销售均为经销模式，通过覆盖能力较强、资信良好的医药经销商向终端进行药品配送。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凯因益生®	万支	321.75	313.58	22.82	-21.38	-20.83	-9.48
金舒喜®	万片	1,845.82	1,889.15	55.33	-0.98	3.74	-50.95
凯因甘乐®	万粒	8,227.20	8,388.86	2,365.42	-49.95	-49.88	-9.66
甘毓®(片剂)	万片	62,818.07	58,518.61	6,141.37	53.56	55.14	16.96
甘毓®(注射液)	万支	216.87	193.34	57.13	15.95	-19.16	40.27
安博司®	万片	566.75	474.00	38.63	67.27	92.50	-42.27
凯力唯®	万粒	143.41	128.96	106.34	26.21	128.61	4.0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凯因益生®产品销售量下降，生产量和库存量受销售量影响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金舒喜®产品销售量稳步提升，受车间改造影响，生产量和库存量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凯因甘乐®产品销售量下降，生产量和库存量受销售量影响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甘毓®(片剂)产品随着全国多省/市逐步带量采购的推进，销售量大幅提升，生产量同步提升，备货增加；

报告期内，甘毓®(注射液)产品受国际形势影响，出口销售量同比下降，导致库存量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安博司®产品销售量显著增加，库存周转提升，库存量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凯力唯®产品通过持续进行目标终端的市场准入和开拓，以及营销网络的建设推广，销售量大幅增长，生产量和库存量同比提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	直接材料	82,669,906.11	57.03	73,804,763.86	59.16	12.01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原辅料及部分包装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导致直接材料成本增加
医药制造行业	直接人工	18,003,264.91	12.42	14,141,700.47	11.33	27.31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生产人工薪酬增长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增加
医药制造行业	制造费用	44,282,324.35	30.55	36,820,510.28	29.51	20.27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生物药品车间改造导致制造费用增加
合计	/	144,955,495.37	100.00	124,766,974.61	100.00	16.18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生物药品	直接材料	23,210,710.26	16.01	27,231,241.15	21.83	-14.76	生物药品销量减少,主要包装材料价格回落导致直接材料成本减少
生物药品	直接人工	8,625,372.91	5.95	7,344,660.23	5.89	17.44	生产人工薪酬增长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增加
生物药品	制造费用	28,265,475.44	19.50	22,751,466.96	18.23	24.24	生物药品车间改造导致制造费用增加
生物药品小计		60,101,558.61	41.46	57,327,368.34	45.95	4.84	生物药品车间改造导致总体生产成本增加
化学药品	直接材料	59,459,195.85	41.02	46,573,522.71	37.33	26.67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主要原辅料价格增长导致直接材料成本增加
化学药品	直接人工	9,377,892.00	6.47	6,797,040.24	5.44	37.97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生产人工薪酬增长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增加
化学药品	制造费用	16,016,848.91	11.05	14,069,043.32	11.28	13.84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导致动能及其他费用消耗增加,进而导致制造费

							用增加
化 学 药 品 小 计		84,853,936.76	58.54	67,439,606.27	54.05	25.82	化学药品销量增长导致总体生产成本增加
合计		144,955,495.37	100.00	124,766,974.61	100.00	16.18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46,694,791.29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6.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78,652,429.20	33.19	否
2	客户二	124,566,172.89	10.92	否
3	客户三	66,446,862.43	5.82	否
4	客户四	39,193,184.38	3.44	否
5	客户五	37,836,142.39	3.32	否
合计	/	646,694,791.29	56.6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9,677,294.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5.9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0,442,478.81	19.18	否
2	供应商二	13,293,849.55	12.47	否
3	供应商三	9,600,543.18	9.01	否
4	供应商四	9,526,890.27	8.94	否
5	供应商五	6,813,532.80	6.39	否
合计	/	59,677,294.61	55.9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比例 (%)
销售费用	715,959,460.13	708,921,529.45	0.99
管理费用	137,178,200.42	133,591,385.54	2.68
研发费用	114,210,178.69	77,399,381.59	47.56
财务费用	-21,608,597.80	-21,520,560.42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47.5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以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1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55,522.47	-89,660,955.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69,513.44	705,946,485.33	-110.8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3.6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账期管理，增大回款催收力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0,389.4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工程建设支出以及在研项目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0.82%，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报告期收到投资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本期回购股份以及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26,382,061.39	32.87	1,158,069,255.37	53.18	-37.28	系部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116,624.75	23.13	80,000,000.00	3.67	538.90	系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4,274,786.28	0.65	7,617,809.22	0.35	87.39	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5,981,556.14	2.08	28,283,329.73	1.30	62.57	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244,627.29	0.51	21,022,670.60	0.97	-46.51	系报告期研发项目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32,283.12	0.07	4,496,293.53	0.21	-65.92	系报告期享受留抵退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587,243.79	0.12	5,330,217.26	0.24	-51.46	系报告期厂区改造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3,888,832.11	0.18	6,126,849.05	0.28	-36.53	系报告期房屋租赁累计折旧计提所致
开发支出	45,326,658.30	2.05	6,065,171.06	0.28	647.33	系研发项目临床III期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92,866.53	0.51	19,610,340.00	0.90	-42.92	系长期资产购置预付款结算所致
短期借款	13,993,588.00	0.63	-	-	不适用	系子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

						汇票贴现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439,193.71	1.60	21,603,398.37	0.99	64.04	系本期人员增加及薪酬调整所致
应交税费	11,685,677.50	0.53	23,748,536.13	1.09	-50.79	系本期应交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5,071.33	0.06	-	-	不适用	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289,409.57	0.01	3,416,040.18	0.16	-91.53	系子公司支付办公楼租金所致
递延收益	43,382,958.67	1.96	72,480,652.61	3.33	-40.15	系部分政府补助项目结项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2,008.42	0.23	2,444,395.37	0.11	109.13	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库存股	47,848,111.83	2.17	-	-	不适用	系本期回购股份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574,896.53	-0.12	-7,742,819.89	-0.36	不适用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04,759.6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肝病科、感染科	丙型病毒性肝炎	凯力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	化学药品 1 类	本品与索磷布韦联用，治疗初治或干扰素经治的基因 1、2、3、6 型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可合并或不合并代偿性肝硬化。	是	否	否	否	是	是
肝病科、感染科	丙型病毒性肝炎	赛波唯®（索磷布韦片）	化学药品 3 类	本品适于与其他药品联合使用，治疗成人与 12 至<18 岁青少年的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肝病科、感染科	丙型病毒性肝炎	派益生®（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本品适用于治疗成人慢性丙型肝炎（HCV）。患者必须无肝脏失代偿表现。治疗慢性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丙型肝炎时本品最好与利巴韦林联合使用。							
妇科	病毒感染引起的妇科疾病	金舒喜®（人干扰素 α 2b 阴道泡腾片）	治疗用生物制品	具有抑制病毒感染和复制，抑制细胞增殖和免疫调节等作用，临床中可用于治疗病毒感染引起的妇科疾病。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肝病科、肿瘤科	病毒性疾病、肿瘤	凯因益生®（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治疗某些病毒性疾病如慢性病毒性肝炎、带状疱疹等以及某些肿瘤的治疗，例如毛细胞性白血病、恶性黑色素瘤等。	是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肝病科、皮肤科	慢性肝炎、皮肤病	凯因甘乐®（复方甘草酸苷胶囊）	化学药品	主要用于治疗慢性肝病、改善肝功能异常以及湿疹、皮肤炎、斑秃或荨麻疹。	是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肝病科、皮肤科	慢性肝炎、皮肤病	甘毓®（复方甘草酸苷片、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	化学药品	主要用于治疗慢性肝病、改善肝功能异常以及湿疹、皮肤炎、斑秃或荨麻疹。	是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呼吸科、风湿免疫科	罕见病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IPF）	安博司®（吡非尼酮片）	化学药品 3 类	用于轻、中度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	是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20ml:40mg/支）	3.59-10.98	49.15
复方甘草酸苷片（25mg*40片/盒）	38.34	86.1

复方甘草酸苷片 (25mg*100 片/盒)	11.97-97.19	405
复方甘草酸苷胶囊 (25mg*18 粒/盒)	17.06-19.4	1.49
复方甘草酸苷胶囊 (25mg*40 粒/盒)	23.18-41.82	85.86
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 (0.3ml:300 万/支)	23.2-37.1	229.56
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 (0.5ml:500 万/支)	40.94-47.76	29.18
人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 (0.6ml:600 万/支)	37.34-52.5	12.78
人干扰素 α 2b 阴道泡腾片 (50 万 IU*3 片/盒)	127.71-198	296.06
吡非尼酮片 200mg*63 片/盒	1359.98-1360	1.27
吡非尼酮片 200mg*27 片/盒	601.18	0.1
盐酸可洛派韦胶囊 60mg*28 粒/盒	3346	1.5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标价格区间是以各省省级项目进行数据采集（不含广东省）；医疗机构的合计采购量单位为：万支/万盒；采购量合计以现有各省交易系统配送量或采购量统计。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 毛利率情况
抗病毒	895,876,450.59	78,217,331.00	91.27	7.70	17.58	减少 0.73 个百分 点	87.01%
抗肺纤维化	84,223,901.35	8,661,858.39	89.72	89.53	99.17	减少 0.49 个百分 点	96.00%
抗炎	158,504,217.23	57,239,172.80	63.89	-31.66	11.40	减少 13.96 个百分 点	76.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抗病毒类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87.01%来源于特宝药业 2022 年年度报告中的“病毒性肝炎”数据；
- 2、抗肺纤维化类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96.00%来源于康蒂尼药业 2022 年 3 月披露的招股申请书“损益表经选定组成部分的说明”中的“毛利及毛利率”数据下的艾思瑞产品 2020 年毛利率；
- 3、抗炎（慢性肝炎、皮肤病）类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76.00%来源于苑东生物 2021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类”数据。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基于自主研发为核心的研发模式，打造了具备药物全产业链开发能力的研发体系，并结合以药品成药性和产业化为目标的研发策略，当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组合研发，同时布局免疫性疾病领域提高预防保护率与临床治愈率的创新药物管线，不断提升病毒及免疫性疾病的临床治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53,471,665.93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23%。2022 年提交 3 项 IND 申报，取得 2 项临床批准通知书，1 项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申报，1 项 NDA 申报。2022 年共申请发明专利 18 项，获得发明专利 6 项。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KW-001	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2.2 类	慢性乙型肝炎	是	否	III 期临床试验
KW-007	KW-007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晚期实体瘤	是	否	I 期临床试验

KW-020	复方甘草酸苷 一致性评价	原化学药品 6 类	治疗慢性肝病, 改善肝功能异常。可用于治疗湿疹、皮肤炎、斑秃。	是	否	已提交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KW-027	KW-027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慢性乙型肝炎	是	否	2023 年 3 月取得临床试验 批准通知书
KW-034	KW-034	化学药品 1 类	慢性乙型肝炎	是	否	临床前
KW-040	KW-040	化学药品 1 类	慢性乙型肝炎	是	否	临床前
KW-041	KW-041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新型冠状病毒病 (COVID-19)	是	否	临床前
KW-045	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	治疗用生物制品 2.1 类	用于治疗由病毒感染引起的儿童 疱疹性咽峡炎	是	否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KW-051	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2.2 类	适应症: 带状疱疹	是	否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GL-004	马来酸阿伐曲 泊帕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 本品适用于择期行诊断 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慢性肝病相关 血小板减少症的成年患者。	是	否	2023 年 1 月取得药品注册 上市许可受理通知书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 (产) 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14 日, 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复方甘草酸苷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用于治疗带状疱疹的《药品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用于治疗由病毒感染引起的儿童疱疹性咽峡炎的《药品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 (产) 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一定条件时可以资本化。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资本化确认具体原则为：对于生物制品和第 1、2 类化学药品自进入三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前作为开发阶段，所产生费用予以资本化；对于第 3、4、5 类化学药品的研发，自进入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前作为开发阶段，所产生费用予以资本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赛升药业	126,179,729.79	17.18	3.70	20.25
特宝生物	207,430,564.37	13.59	14.74	27.77
安科生物	196,615,094.20	8.43	5.77	20.65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76,741,796.1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2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9.1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25.58

注：同行业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在研项目 KW-001 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中心启动及受试者招募入组阶段，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投入大幅增加；对于尚未进入资本化阶段的在研项目，公司克服外部环境的不确定因素影响，持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确保整体研发投入的稳定增长。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KW-001	39,261,487.24	/	39,261,487.24	3.38	369.11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07	4,166,058.88	4,166,058.88	/	0.36	51.28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20	10,186,990.98	10,186,990.98	/	0.88	141.93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27	31,021,681.45	31,021,681.45	/	2.67	127.59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34	7,591,939.20	7,591,939.20	/	0.65	116.4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40	10,032,984.97	10,032,984.97	/	0.86	3,264.02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41	1,134,489.78	1,134,489.78	/	0.10	-62.72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45	4,147,981.28	4,147,981.28	/	0.36	98.07	不同研发阶段，投入差异大
KW-051	1,519,546.25	1,519,546.25	/	0.13	不适用	本年新增研发项目
GL-004	0.00	0.00	/	0.00	不适用	本年新增研发项目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符合 GSP 要求的、资质齐全、覆盖范围广的医药经销企业进行合作，形成了覆盖全国的流通体系。公司主要与合同销售组织（CSO）进行合作，由 CSO 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CSO 是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组织，在各地区开展学术活动，同时收集药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反馈。公司通过 CSO 组织各类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向医疗机构相关领域专业从业人员及患者等传递公司产品的功能、方案、注意事项和临床研究结果等信息。公司扩展商业销售模式，加强药店、诊所及中小终端的覆盖；同时，在经销模式的基础上，公司围绕新产品组建了专业化的学术推广队伍。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市场推广费	642,522,093.56	89.74
职工薪酬	66,172,818.86	9.24
差旅费	2,869,094.17	0.40
折旧与摊销	193,292.77	0.03
其他	4,202,160.77	0.59
合计	715,959,460.1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赛升药业	368,842,232.56	50.21
特宝生物	703,148,466.73	46.05
舒泰神	265,380,704.88	48.3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715,959,460.1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1.72

注：同行业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为 61.72%，销售相关费用除用于深入拓展成熟产品市场，持续推进客户升级，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外；公司针对新上市产品进行重点投入：组建丙肝自营队伍，深化肝病领域学术合作，依托互联网医院等新型医疗服务平台，下沉销售渠道至丙肝患者集中的终端市场，构建全新医疗服务模式。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	3,236,450.00	不适用

2022年2月，公司设立北京凯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报告期内尚未出资），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8月，公司设立凯因生命科学新加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1万新加坡元（报告期内尚未出资），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1,806,624.75			1,953,020,000.00	1,523,710,000.00		511,116,624.75
银杏树药业(苏)	2,299,168.80		- 2,100,000.00					199,168.80

州)有限公司								
杭州先为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476,054.36		8,375,226.18					37,851,280.54
应收款项融资	28,283,329.73						17,698,226.41	45,981,556.14
合计	140,058,552.89	1,806,624.75	6,275,226.18	0.00	1,953,020,000.00	1,523,710,000.00	17,698,226.41	595,148,630.2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亦蛋白	CDMO 技术服务、创新药研发。	63.91	2,563.00	7,048.97	-108.77	3,058.68	1,922.98
凯因格领	生物技术、肝病药物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委托生产药品。	80.00	12,500.00	22,292.04	4,046.24	13,074.40	-4,317.53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进行生物医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以及药物开发、临床研究等。	100.00	2.00(万美元)	60.48	-22.28	0	-297.18

主要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君亦达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5.00	100.00	103.38	96.67	0	-0.02
先为达	代谢及免疫新药的研发	1.10	1,811.07	73,126.60	69,235.50	0	-29,819.54
银杏树	研发生物制剂、医药中间体、药物，销售本公司所研发的生物制剂、医药中间体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4.01	1,770.58	381.94	373.94	159.16	-140.2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全球看，医药需求的提升和创新技术的突破等将推动行业中长期呈现持续增长趋势。据 IQVIA 预测，全球药品市场 2027 年将达到 1.9 万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6%，其中发展中国家市场的增速将高于发达国家市场。

2022 年我国首次进行 IND 申报的新药数量达 600 件，其中国产新药首次 IND 数量占比达 79%。2022 年国内共有 64 款新药递交了上市申请（NDA），其中国产新药占比 37.5%。First in class 产品共 19 个，占比 31%。随着中国本土创新药企的崛起，全球首发在中国的创新药占比持续提高。

2022 年 IND 增速放缓，数量逻辑逐渐向质量逻辑转化，在国产新药申报数量爆发式增长的同时，国内创新药研发存在同质化的情况，适应症主要集中在肿瘤等少数领域，部分成熟靶点如 EGFR、PD1/L1、HER2 等均有多个药物处于各个研发阶段。“Fast Follow”模式虽然提高了创新药研发率，但上市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对企业的临床研究速度、商业化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关注产品临床价值和公司自身的商业化能力显得愈发重要。

医保谈判规则更加明确，有利于稳定创新药市场预期。2022 年医保目录谈判对于药品续约规则进行了创新，一方面明确了纳入常规目录管理的条件，另一方面，本次谈判确定了简易续约原则，对于协议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并同时满足固定条件的药品，可以简易续约，续约有效期 2 年。规则的明确有助于产业界、资本市场对于创新药销售金额形成稳定和可持续的预期。

2022 年 EASL 大会上，新版 WHO 丙型肝炎指南发布更新，再次强调“简化检测、护理与治疗的服务”。中华医学会肝病学会和感染病学会于 2022 年组织国内专家对丙肝筛查及治疗的推荐意见进行再次更新，《丙型肝炎防治指南（2022 年版）》中明确推荐可洛派韦等系列药物治疗 HCV 基因 1-6 型初治或 PRS 经治无肝硬化的患者。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具有自主创新研发实力，专注于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集创新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生物医药公司。公司是国内首家成功开发出丙肝高治愈率泛基因型全口服系列药物的医药企业，打破了国外医药企业对国内丙肝治疗药物的垄断局面，并形成了以泛基因型全口服药物系列为核心的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将基于以上慢性丙型肝炎治疗领域的样板经验，逐步构建针对慢性乙型肝炎等领域的治疗方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所有人翘首以盼的一年，经济复苏、重拾信心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然而，不确定性与挑战依然存在，仍需警惕不可预知的市场变化。面对复杂的国际局势和国内形势，加快成熟产品的销售、迅速提升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创新药的研发推进仍是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目标。

1、研发：加速临床研究

2023 年，公司将重点推动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正在开展的乙肝 III 期临床试验，通过临床过程管理控制脱落率；加速推进 KW-045（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治疗疱疹性咽峡炎）和 KW-051（培集成干扰素 α -2 注射液治疗带状疱疹）项目的临床进展；全面开展 1 类新药 KW-027 的 I 期临床研究。

2、营销：抓住机遇，实现突破

扩大成熟产品销售规模。通过样板医院对标，实现增量，深度拓展品牌影响力；加大 TOP 医院开发力度，并结合全国多省份开展有关两癌筛查行动方案，提升患者治疗率和足疗程治疗率。

在丙肝创新药国家医保续约良好的市场准入背景下，结合各地准入政策落地情况，继续发挥销售团队优势力量。在等级医院样板的基础上，快速复制推广，同步进行高发县域市场推广，扩大市场份额。

3、业务拓展：加强全球范围内的技术、业务合作

通过新加坡子公司，辐射东南亚地区，开展技术合作，扩展现有技术能力；紧跟发达市场最新技术和业务动向，加强技术和业务交流，拓展研发、产品、商业化合作形式。

4、生产质量：扎实落实 SOP

2023 年，公司将进行质量文件体系升级，实施“上岗证”制度，做到岗位“应知应会”。工程建设方面，抗体生产基地项目完成主体土建施工及后续工程招标工作，两个厂区进行实验室和车间的布局优化，通过调度做到不影响排产、保障市场供货。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逐步完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明确了各委员会的权责和议事规则，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独立运行，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认真履职，按照规章制度切实地行使权力、履行义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23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况。
2021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3 日	各项议案均审 议通过, 不存在 否决议案的情 况。
2022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18 日	各项议案均审 议通过, 不存在 否决议案的情 况。
2022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10 日	各项议案均审 议通过, 不存在 否决议案的情 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述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德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24.00	24.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81.09	否
邓闰陆	董事	男	63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1.50	1.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28.13	否
赫崇飞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6.00	6.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40.09	否
史继峰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4.50	4.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50.19	否
王俊峰	董事	男	49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0	0	-	0	是
王鹏	董事	男	42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0	0	-	0	是
杜臣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0	0	-	14.40	否
朱建伟	独立董事	男	67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0	0	-	14.40	否
孙蔓莉	独立董事	女	51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0	0	-	14.40	否
吴珂	监事会主席	女	32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0	否
朱承浩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7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26.38	否
李嵘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33.36	否
许晓	副总经理	女	49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4.50	4.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00.09	否
沃成举	副总经理	男	49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5.40	5.4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84.71	否
汤键	副总经理	男	45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4.50	4.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216.09	否

									票激励计划归属		
王欢	副总经理	女	44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4.50	4.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00.09	否
郭伟	首席财务官	男	37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2.40	2.4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91.64	否
杜振强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年2月	2024年5月	0	2.40	2.4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80.09	否
汪涛	首席科研官、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21年8月	2024年5月	0	0	0	-	246.64	否
许铮(离任)	新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年11月	2022年2月	0	0	0	-	7.96	否
侯建华(离任)	北亦蛋白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7年10月	2022年8月	0	0	0	-	38.50	否
李东侠	北亦蛋白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49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0	1.50	1.5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69.96	否
李响	新药研发中心信息调研与立项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2年3月	长期	0	0	1.2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51.70	否
杨璐	北亦蛋白药物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0年6月	2023年5月	0	1.20	1.2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78.44	否
刘珊	北亦蛋白抗体药物开发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35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0	1.20	1.2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55.18	否
合计	/	/	/	/	/	0	63.60	64.80	/	1,923.53	/

注：持股数量统计口径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周德胜	周德胜，男，197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大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外资管理处；199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担任投资主管；1999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历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08 年 8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被评为“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2015 年入选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2016 年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
邓闰陆	邓闰陆，男，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12 月至 1987 年 11 月就职于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二工程公司；1987 年 11 月至 1996 年 3 月就职于大连电力经济管理学校，担任团委书记、校办主任；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副主任；1999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副总经理；2008 年 8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赫崇飞	赫崇飞，男，196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3 月就职于辽宁省食品进出口公司；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中辽国际大连分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主管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大连国际国合嘉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预算管理，会计审核；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财务总监；2008 年 8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史继峰	史继峰，男，1974 年出生，中国药科大学药剂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助理研究员；2003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研究员；2017 年 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因参与“病毒性肝炎治疗新靶点、新策略”项目获得教育部颁发的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王俊峰	王俊峰，男，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市光华木材厂，担任化学工程师；1997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联想集团，担任大客户部助理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0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鹏	王鹏，男，1981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亚洲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内审及风控主管；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拜耳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风控及合规主管；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达芙妮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内审高级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审计副总裁；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杜臣	杜臣，男，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2 月至 1991 年 11 月就职于黑龙江省依兰糖厂，担任车间主任、调度室主任；1991 年 12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职于唐山市冀东制药厂，担任企管规划处处长、调度长；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宝树堂制药厂，担任厂长；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

	理；2004年11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08年2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华颐药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20年4月，就职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医药工业事业部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建伟	朱建伟，男，1956年出生，讲席教授，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药学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遗传博士，美国Hood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美国国籍，拥有中国长期居留权。1991年9月至1997年9月在哈佛医学院、Joslin糖尿病研究所担任高级研究员；1997年9月至2014年6月任美国Frederick国家癌症实验室技术运行总监；2015年4月至2020年7月，任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院长。2015年5月至2021年4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细胞工程抗体药物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首席科学家，杰科（天津）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杰库（上海）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蔓莉	孙蔓莉，女，1970年出生，会计学博士、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担任讲师；2000年10月至2001年10月，于英国卡迪夫大学，访问学者；2009年7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先后担任认证办公室主任、本科项目主任、院长助理；2016年8月至2021年5月，担任科顺防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2021年5月，担任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2022年4月，担任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担任副教授。现任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公司、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珂	吴珂，女，1991年出生，英国爱丁堡大学银行与风险专业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4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投资部助理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北京事业部助理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鹤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品牌总负责人。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朱承浩	朱承浩，男，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8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北京博格华纳汽车传动器有限公司；2003年5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凯因生物；2005年12月至2006年5月担任雷迅（北京）汽车紧固件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6年5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凯因生物；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北亦蛋白，担任财务部经理；2015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
李嵘	李嵘，女，198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企业运营总监。
许晓	许晓，女，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8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河北三九济世药业有限公司，担任部长助理；2001年3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质量部经理；2008年8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

	总经理。
沃成举	沃成举，男，1974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健安医药有限公司；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江苏正大天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省区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4 月就职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省区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8 年 3 月就职于安徽贝克药业有限公司，担任集团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汤键	汤键，男，197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4 月就职于国家劳动保障部劳科所；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韩美开发部任政府事务主管，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就职于协和发酵生化株式会社任商政部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政务负责人；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有限公司国内营销总部副总经理、市场准入部总经理，江苏万邦医药营销高级副总裁，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市场准入部负责人。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欢	王欢，女，197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总经理工作部经理；2008 年 8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郭伟	郭伟，男，1986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6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高级审计员；2014 年 6 月至 2014 年 11 月就职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就职于中投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财务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杜振强	杜振强，男，1976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市第三机床厂，任电气工程师；2003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历任自动控制工程师、工程设备部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公司工程设备部经理、工程设备总监、生产副总监；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生产总监。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汪涛	汪涛，男，1968 年出生，美国纽约大学博士，病毒学和免疫学专家，美国国籍。1996 年至 1998 年，在哥伦比亚大学的格尔伯特·斯多克(Gilbert Stork)教授的实验室做博士后研究员；1998 年 5 月至 2021 年 8 月，就职于百时美施贵宝公司(Bristol-Myers Squibb)，担任项目经理和资深首席科学家，任职期间被百时美施贵宝公司授予化学领导奖、总统奖、创新奖等多项荣誉和奖项；2014 年，其承担的艾滋病病毒附着抑制分子项目为百时美施贵宝制药公司获得美国制药研究和制造商协会(PhRMA)的最高荣誉“希望奖”，该奖项由美国前总统布什颁奖；2021 年 8 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首席科研官及美国全资子公司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的 CEO。
许铮（离任）	许铮先生，男，1980 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分子生物技术博士，美国华盛顿大学生物结构学博士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上海维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生物部副总监；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新药研发总监。

侯建华（离任）	侯建华，男，1977 年出生，南开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职于百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慧晶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公司药物研究院运营总监；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北亦蛋白总经理。
李东侠	李东侠，女，1974 年出生，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生化工程博士，美国艾伯特爱因斯坦医学院博士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美国 Albert Einstein 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伟德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发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北亦蛋白研发总监。2020 年 4 月至今，任北亦蛋白副总经理。
李响	李响，男，1983 年出生，北京协和医学院微生物学博士，清华大学生物学博士后，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5 年 8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新药研发研究员。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新药研发中心信息调研与立项经理。
杨璐	杨璐，男，1983 年出生，北京协和医学院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大连百奥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支持；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公司项目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学院攻读博士学位；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公司新药研发研究员。2020 年 6 月至今，任北亦蛋白药物研发总监。
刘珊	刘珊，女，1988 年出生，中国科学院大学生物化工专业工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公司研究员；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北亦蛋白新药研究员；2020 年 4 月至今，任北亦蛋白抗体药物开发部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德胜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10月	-
周德胜	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10月	-
周德胜	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8月	-
周德胜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2月	-
周德胜	北京富仓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	-
周德胜	北京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1月	-
周德胜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7月	-
邓闰陆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	-
王鹏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副总裁	2015年8月	-
李嵘	北京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	-
王欢	北京富仓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德胜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9年9月	-
周德胜	北京银川杏树林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
周德胜	北京凯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
赫崇飞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
史继峰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
史继峰	北京亦庄国际蛋白药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
史继峰	北京君亦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
王俊峰	海迪芯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4月	-
王俊峰	北京华夏科创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	-
王俊峰	堆龙德庆符禺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6年5月	-
王俊峰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

王俊峰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4 年 5 月	-
王俊峰	Healthy Growth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3 月	-
王俊峰	北京六合宁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
王俊峰	北京艺妙神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2022 年 2 月
王俊峰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
王俊峰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
王俊峰	Serania Limited	董事	2016 年 5 月	-
王俊峰	道博嘉美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7 月	-
王俊峰	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
王俊峰	成都华健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
王俊峰	翌圣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王俊峰	天津海河生物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
王鹏	深圳市聚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
王鹏	北京捷通华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2022 年 1 月
王鹏	瑞中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022 年 10 月
王鹏	上海观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3 月	-
孙蔓莉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2022 年 4 月
孙蔓莉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孙蔓莉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朱建伟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9 月	-
朱建伟	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
朱建伟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
王欢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9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董事报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报酬；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21.7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98.5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杜振强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许铮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离职
侯建华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离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2月28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组织机构部分调整的议案》 3、《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4月6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0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p>10、《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0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受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大会的次 数
周德胜	否	8	8	3	0	0	否	4
邓闰陆	否	8	8	3	0	0	否	4
赫崇飞	否	8	8	3	0	0	否	4
史继峰	否	8	8	3	0	0	否	4
王俊峰	否	8	8	8	0	0	否	4
王鹏	否	8	8	8	0	0	否	4
杜臣	是	8	8	3	0	0	否	4
朱建伟	是	8	8	7	0	0	否	4
孙蔓莉	是	8	8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孙蔓莉、杜臣、周德胜
提名委员会	朱建伟、孙蔓莉、周德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杜臣、朱建伟、周德胜
战略委员会	周德胜、朱建伟、王俊峰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 履行 职责 情况
2022 年 4 月 20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所有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符合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	无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的审计机构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审计工作。一致审议并通过了所有议案。	
2022 年 8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一致审议并通过了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一致审议并通过了所有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提名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对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被提名人杜振强先生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条件和资格。一致审议并通过了所有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0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所有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一致	无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所有议案。	
--	-----------------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7
销售人员	225
技术人员	164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80
合计	6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47
专科及以下	334
合计	68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制定薪酬政策，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制定科学的薪酬机制，包括业务提成、绩效奖金、其他项目奖励等多种形式，同时公司还拥有完善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节假日福利、各类津贴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搭建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坚持以企业经营战略为导向、以企业文化为基础、以质量管理体系为基准，通过内部培训、外派培训、邀请专家讲师到公司授课、员工线上线下培训、轮岗锻炼、素质拓展等模式，全面提高员工队伍综合素质。

2023 年的培训主要分为管理类培训、岗位技能类培训、EHS 类培训、法规类培训、基础类培训、员工综合素质提升类培训。开展的培训项目有管培生启航计划、营销体系人员扬帆计划、中层管理干部领航计划、GMP 体系护航计划、公司高管远航计划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4,66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88.7 万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如下：

1、 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3、 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该 3 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或规划综合分析权衡后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33,574,519.6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407,819.4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0.2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7,842,836.01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81,417,355.6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97.61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	------	--------	--------------	--------	--------------	----------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500,000	2.63	108	15.86	13.61
-----------------	----------	-----------	------	-----	-------	-------

注：①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 381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54 人；预留部分授予 69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54 人。

②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员工总数；标的股票数量占比计算公式分母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93.00	57.00	114.30	108.00	13.61	429.00	108.00

注：①报告期内，因 2 名员工离职，1 名员工自愿放弃，其报告期内应归属的共计 6.30 万股作废，导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股份为 108 万股，实际归属人数为 51 人。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 A 为：2021-2022 年度，公司累积营业收入不低于 26.0 亿元；业绩考核目标 B 为：2021-2022 年度，公司累积申报并获得受理的 IND 申请不少于 1 个。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累积营业收入未达到上述的 A 类业绩考核目标。	-2,594,156.09
合计	/	-2,594,156.0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p>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p>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p>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p>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p>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p>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周德胜	董事长、总经理	80.00	5.00	13.61	24.00	24.00	85.00	22.75
邓闰陆	董事	5.00	0	13.61	1.50	1.50	5.00	22.75
赫崇飞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00	0	13.61	6.00	6.00	20.00	22.75
史继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	0	13.61	4.50	4.50	15.00	22.75
许晓	副总经理	15.00	0	13.61	4.50	4.50	15.00	22.75
沃成举	副总经理	18.00	3.00	13.61	5.40	5.40	21.00	22.75
汤键	副总经理	15.00	0	13.61	4.50	4.50	15.00	22.75
王欢	副总经理	15.00	0	13.61	4.50	4.50	15.00	22.75
郭伟	首席财务官	8.00	0	13.61	2.40	2.40	8.00	22.75
杜振强	副总经理	8.00	0	13.61	2.40	2.40	8.00	22.75
汪涛	首席科研官、核心技术人员	12.00	0	13.61	0	0	12.00	22.75
李东侠	北亦蛋白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	0	13.61	1.50	1.50	5.00	22.75
刘珊	核心技术人员	4.00	0	13.61	1.20	1.20	4.00	22.75
杨璐	核心技术人员	4.00	0	13.61	1.20	1.20	4.00	22.75
李响	核心技术人员	4.00	0	13.61	1.20	1.20	4.00	22.75
合计	/	228.00	8.00	/	64.80	64.80	236.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 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并实施。根据《薪酬福利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 年薪由基本薪酬和浮动薪酬两部分构成, 采用季度与年度绩效的考评机制。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考评机制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就其结果上下浮动。

同时，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为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股权激励的第一期归属及预留股份的授予。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状况良好。公司根据相关内控制度，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子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规范对子公司组织结构和人员、生产经营、财务运行及报表编制质量控制等方面的管理，以保证子公司经营合法合规，确保与公司经营战略的一致。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详情可参见上述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生态保护，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确立了抓好环保为经济、发展经济促环保的大局观念，全面开展落实各项环保工作。公司根据《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覆盖环境监测、危废管理、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的管理体系。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规定，对引进的新、改、扩建的项目要求其先过环保审批关；在建设的过程中，认真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在日常管理中，不断提高员工防治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的环保意识，努力创建经济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积极投身于公益项目中，通过捐赠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试剂及专项资金的方式，助力丙肝基层筛查工作，实现“健康中国 2030”目标。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建立并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形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保证公司决策的专业和高效；通过信息披露、调研、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等多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54.56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被北京生态环境局列为水重点排污单位。

废水排放污染物执行标准 DB11/307-2013、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7-2008。锅炉废气排放污染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1/139—2015 标准，经治污设备烟气再循环装置处理；厨房废气排放污染物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 标准，经治污设备油烟净化器及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研发、质检实验室、生产车间废气排放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501—2017 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标准，经治污设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排污期间治污设备运行正常，定期维修保养更换耗材，全年按计划监测有组织废气污染物。

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具体情况如下：

厂区名称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年排放总量 (t)	核定年排放总量 (t)	是否超标

荣京东街厂区	厂区污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2.214	86.496	否
	厂区污水总排口	氨氮 (NH ₃ -N)	间接排放	0.443	7.785	否
荣昌东街厂区	生产和生活污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2.662	29.2435	否
	生产和生活污水总排口	氨氮 (NH ₃ -N)	间接排放	0.444	2.628	否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所有防治污染设施的运行情况如下：

设施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厂区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池	300t/d	正常	荣京东街厂区
废气处理	除尘设施	2189m ³ /h	正常	荣京东街厂区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	20000m ³ /h	正常	荣京东街厂区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	25000m ³ /h	正常	荣京东街厂区
	除尘设施1	20000m ³ /h	正常	荣昌东街厂区
	除尘设施2	20000m ³ /h	正常	荣昌东街厂区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	20000m ³ /h	正常	荣昌东街厂区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按照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要求，公司两个厂区顺利完成了排污许可证的换证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已经于2021年1月14日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运行局备案，备案编号为110115-2021-504-L。公司有科学、系统的防范和应急措施，并有计划地按照预案进行演练，如遇突发事件，将根据事件分级分类标准进行分级启动和实施，能够确保应急处置迅速、有序、高效进行。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依规开展自行监测，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时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并依规进行了环境信息及数据公开。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主要涉及能源消耗为水、电、天然气。排放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两个厂区 2022 年全年能源资源消耗情况如下：

电	水	蒸汽	天然气
622.84 万千瓦时	11.45 万吨	5176.8 吨	26.34 万立方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环保管理上积极执行国家及当地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拟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废水在线监测管理制度、废水废气日常检测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从人力、物力及财力等多方面保障环保目标的实现和落实。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作为一家具有社会责任感的生物医药企业，公司以临床治疗需求为导向，秉承“坚持做临床有价值的创新药，为患者提供整体治疗解决方案”的经营理念，在保障自身经营发展、持续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始终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

丙型肝炎是我国民众面临的重大社会和公共卫生问题，为进一步加强我国丙肝防治工作，国家制定了《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工作方案（2021-2030年）》，旨在降低丙肝流行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公司也全力投入到本次行动中，在丙肝宣传教育、综合干预、筛查、转介、诊断、治疗、学术交流、技术培训、能力建设和丙肝患者关怀与救助方面投入力量，支持国家开展消除丙肝行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投身于公益项目中，通过捐赠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试剂及专项资金的方式，助力丙肝基层筛查工作，此举将惠及千万患者，助力实现“健康中国2030”目标。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0	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资金1500万元，以支持基金会下设的《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行动专项基金》。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1年12月至2023年6月期间，以自有资金分期支付的方式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人民币1,500万元，以支持基金会下设的《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行动专项基金》，积极响应国家推进的消除丙肝战略。2022年按照约定捐赠200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购买助农产品，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添一份力量。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是一项重要的社会责任，未来公司计划持续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方面投入，践行民族企业担当，提升企业品牌形象，为国家促进乡村振兴战略添砖加瓦贡献一份力量。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公司治理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不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管理、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管理层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同时，公司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上证 e 互动、策略会、线上线下调研等多种形式的互动交流，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和所有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要求及时足额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切实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安全和满意度，成立各个兴趣小组，组织开展羽毛球、游泳、户外长跑等各类体育文化活动。此外，公司形成了完善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如提供补充医疗保险、节日福利、定期体检等。同时，公司完善人才培养制度，积极鼓励员工和管理层不断学习，持续开展培训活动，提高员工专业素质，使其具备多方面能力，提升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的第一期归属及预留股份的授予，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7.6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119.5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8.25

注：1、员工持股数量是指公司员工通过股权激励直接持股和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的合计数。

2、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买卖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诚信经营，与客户和供应商均保持了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严控采购及质量程序，通过供应商资料审查、现场审计、试用验证等评审程序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清单》，并与供应商紧密合作，高效联动，确保后续生产环节顺利进行。同时，公司严把产品质量关，建立了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在原辅料的采购以及药品的生产、存储、运输等环节均全面开展质量管控工作，确保产品质量，并以优质的服务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另外，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完善药物警戒制度，对药品不良反应及其他与用药有关的有害反应进行监测、识别、评估和控制，做好产品上市后的安全风险控制，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承“品质卓越，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致力于为患者提供满足需求的卓越品质产品。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符合行业规范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中国 GMP 认证，部分生产线同时通过了 PIC/S 成员国乌克兰的 GMP 认证。

公司追求卓越品质，在产品上市后持续创新，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干扰素类产品凯因益生®和金舒喜®优化生产工艺，提升原液、中间品、成品质量标准的补充申请于 2020 年获得批准，提升后的产品质量同时满足《欧洲药典》和《中国药典》2020 年版的要求。

公司通过完善的质量体系，在产品生产、检验、销售、运输等环节严格执行标准，确保产品质量符合上市标准要求，报告期内产品市场抽检合格。同时对员工进行持续多方位的培训，确保每位员工明确自己的质量职责，坚持贯彻质量方针，通过风险管理、偏差管理、变更管理和 CAPA 系统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保障产品质量和患者安全。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药物警戒体系，配备专职人员负责药物警戒工作，通过多渠道收集上市后不良反应，应用电子系统进行科学全面的评价，对药品安全风险及时进行鉴定、评估，根据评估制定控制措施，确保用药安全。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设立了党组织并定期组织活动，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保证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公司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合理安排党建工作经费，定期组织党建活动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党支部共有党员 46 人。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2022 年 5 月 11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 2、2022 年 9 月 6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3、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 http://www.kawin.com.cn 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发律、法规，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成立投资者关系部，专门负责维护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来访，传递公司价值。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来信、来电、来邮和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由专人负责解答投资者的疑问，保障各类投资者知情权，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投资者关系部，专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投资者关系规范化管理，逐步搭建、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逐步树立了“创新生物药企”的品牌形象，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认同。

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信息传递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现场调研、线上调研、反路演、策略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方式；同时持续关注上证 e 互动、股吧等中小投资者交流平台，积极解答投资者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投资者沟通交流会，累计覆盖投资机构近 200 家；及时披露投资者调研记录，确保广大投资者获知公司经营情况相关信息；本年度，公司与券商卖方团队积极交流，获得多家券商卖方团队的持续关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进行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的实现，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提供重要支撑。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参加策略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持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流。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设立了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建立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管理制度相关文件，确保知识产权体系的有效运行；2021 年 9 月通过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29490-2013）国家标准的贯标认证审核，并获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这标志着公司的知识产权标准化管理体系贯穿了从研发生产到销售采购等各个环节，在企业知识产权的规范化管理、体系化保护、市场化运用方面迈上了新的台阶。

信息安全保护方面。信息安全的基本内容包括：设备安全、运行安全、信息资产安全和人员安全。

(1) 设备安全层面：防火墙、网络设备和服务器等设备都存放于 IT 机房；IT 机房有配备了温/湿度显示器，IT 机房设置 24 小时监控摄像，IT 人员每天会对机房设备进行日常巡查。

(2) 运行安全层面：建立与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配备有专业 IT 信息安全管理人；公司 IT 机房安装了防火墙，提高自身防护能力，有效防止黑客与计算机病毒的攻击。

(3) 信息资产安全层面：对公司信息资产进行分类备份管理，明确了公司信息数据备份要求，并按照备份要求进行数据备份，定期进行数据验证；对公司信息文件进行了加密管理，有效保护公司信息安全。

(4) 人员安全层面：对公司所有员工进行入职及不定期信息安全培训，增强全体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对公司 IT 人员进行专业信息安全培训，提高公司 IT 人员信息安全防护专业能力。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下同）遵守上述三项承诺。（5）如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在本人担任非独立董事、监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		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三项承诺。(5)如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解决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承诺	“ (1) 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 遵守《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适用)以及公司其他关联交易相关决策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合法权益。”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在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松安投资承诺	“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限售及锁定的有关规定。本企业持股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 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交所”) 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6) 若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 若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前, 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 本企业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且在 3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7) 本企业在依法减持时, 应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8) 本企业承诺发生《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时, 不减持公司股份。(9)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承诺,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以及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处置违规减持的收益(如有)。(10) 本企业持股期间, 若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周德胜、邓闰陆、赫崇飞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管期间, 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前述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限售及锁定的有关规定。本人持股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5）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6）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依法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7）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人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 3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8）本人在依法减持时，应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p>					
--	--	--	--	--	--	--	--

		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9）本人承诺发生《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时，不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10）如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以及按照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处置违规减持的收益（如有）。（11）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张春丽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限售及锁定的有关规定。本人持股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股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依法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6）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人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 3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7）本人在依法减持时，应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8）本人承诺发生《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时，不减持公司股份。（9）如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以及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处置违规减持的收益（如有）。（10）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周德胜之配偶刘文琦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配偶周德胜担任公司董事/高管期间，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直接及间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持公司股份。本人配偶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承诺在其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前述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及其亲属股份限售及锁定的有关规定。本人持股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5）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6）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依法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7）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人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 3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8）本人承诺发生《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p>					
--	--	---	--	--	--	--	--

		<p>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时，不减持公司股份。</p> <p>(9) 如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以及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处置违规减持的收益（如有）。(10) 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张春丽之子李清圣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及其亲属股份限售及锁定的有关规定。本人持股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依法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6）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人保证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 3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7）本人承诺发生《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时，不减持公司股份。（8）如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以及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处置违规减持的收益（如有）。（9）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p>股东卓尚湾、卓尚海、卓尚江、卓尚石、富山湾、富宁湾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本企业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股份限售、锁定及持股变动的其他规定。本企业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限售、锁定和持股变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史继峰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管期间，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前述规定。（4）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5）本人将严格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股份变动的其他规定。（6）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限售、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向慧川（离任）、朱承浩、李嵘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前述规定。（3）本人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股份变动的其他规定。（4）本</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限售、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许晓、沃成举、王欢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前述规定。（4）本人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股份变动的其他规定。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限售、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许铮（离任）、李响、杨璐、侯建华（离任）、李东侠、刘珊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要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股份变动的其他规定。（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限售、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松安投资）、实际控制人周德胜、邓闰陆、张春丽、赫崇飞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或放弃经营相竞争的业务；若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经营；或者采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公司或其下属企业。（5）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均不可撤销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承诺将严格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维护股东利益。” ”					
分红	控股股东（松安投资）、实际控制人：周德胜、邓闰陆、张春丽、赫崇飞	“（1）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根据前述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2）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维护股东利益。”	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均不可撤销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成龙、邢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刘成龙 1 年、邢雪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806,000,000.00	325,000,000.00	-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2,340,426,018.38	755,936,018.38	-
		3,146,426,018.38	1,080,936,018.38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1,126,027.4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1,126,027.4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1,126,027.4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1,126,027.4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1,126,027.4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	100,000,000.00	2022-5-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	30,000,000.00	2022-12-30	2023-1-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0%	24,500.00	1,750.00	否	是	是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	广银理财幸福添利 3 个月持有期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第 1 期	20,000,000.00	2022-5-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1%			否	是	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招银理财招睿季添利（平衡）6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50,000,000.00	2022-7-25	2023-1-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0.97%	250,401.59	189,493.15	否	是	是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1-6-25	2024-1-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0%	2,837,342.47	1,654,356.17	否	是	是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10-17	2023-7-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5%	271,232.88	66,780.82	否	是	是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11-23	2023-10-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70%	329,452.05	28,383.56	否	是	是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12-21	2023-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1%	146,582.24		否	是	是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季添益开放式第1910期T+3	30,000,000.00	2022-5-6	2023-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	308,531.57		否	是	是	
宁波银行北京丰台营业部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8-17	2025-8-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10,359,452.05		否	是	是	
宁波银行北京丰台营业部	七天通知	75,000,000.00	2022-7-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0%			否	是	是	
宁波银行北京丰台营业部	七天通知	43,000,000.00	2022-8-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0%			否	是	是	
宁波银行北京丰台营业部	七天通知	7,000,000.00	2022-8-24	2023-3-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0%	88,608.33		否	是	是	
宁波银行北京丰台营业部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0-31	2023-1-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1%	650,167.08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	大额存单	21,000,000.00	2021-12-24	2023-4-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85%	1,025,576.71	808,500.00	否	是	是	

马驹桥支行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	2022-11-11	202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55,923.29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2-11-4	202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1%	131,264.38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5,450,000.00	2022-11-4	2023-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36,680.08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11-4	2023-1-1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301,798.35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2-11-4	2023-1-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49,570.44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2-11-4	2023-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46,610.44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2-11-24	2023-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3%	35,378.08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55,000,000.00	2022-11-24	2023-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0%	150,534.25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11-24	2023-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0%	54,739.73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2-12-16	2023-3-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66%	90,246.57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3,790,000.00	2022-12-16	2023-1-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28,558.35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12-16	2023-3-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399,456.00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220,000.00	2022-12-21	2023-3-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0%	1,383.29		否	是	是	
兴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定期/定期/结构性存款	10,850,000.00	2022-11-18	2023-2-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2%	70,093.98		否	是	是	
星展银行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	10,000,000.00	2021-8-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90%			否	是	是	

浦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	10,000,000.00	2022-9-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			否	是	是	
民生银行紫竹支行	定期存款	35,626,018.38	2022-10-26	2023-4-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0%	568,454.61		否	是	是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6-20	2023-12-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535,068.49	184,722.23	否	是	是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6-20	2023-12-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535,068.49	184,722.23	否	是	是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6-20	2023-12-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535,068.49	184,722.23	否	是	是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2-6-20	2023-12-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535,068.49	184,722.23	否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805,890,800.00	725,866,140.61	1,091,900,000.00	725,866,140.61	409,664,436.59	56.44	89,746,864.75	12.36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新药研发	变更后	首发	748,000,000.00	455,866,140.61	139,079,400.22	30.5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营销网络扩建	不适用	首发	43,900,000.00	20,000,000.00	20,526,606.71	102.63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58,429.66	100.0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合计			1,091,900,000.00	725,866,140.61	409,664,436.59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	不变	将子项目“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慢性乙型肝炎适应症）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 7,000.00 万元增加至 11,000.00 万元，以全力推进正在进行的III期临床试验，加快其乙肝适应症上市进程。所需资金来源于终止或投资调减的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子项目进行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KW-027”	不变	调减子项目“KW-027”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281.60 万元，将调减部分资金用于其他慢性乙型肝炎治疗药物的研发，以全面推进乙肝药物整体研发进程。	同上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	终止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新型冠状病毒病适应症）尚在雾化给药临床前研究阶段，需视国际研发前沿进展和市场前景谨慎推进，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因此终止本项目研发。	同上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	不变	疱疹性咽峡炎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鉴于临床良好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干扰素 α 2b 喷雾治疗疱疹性咽峡炎已被纳入《干扰素在儿科临床合理应用专家共识》（2018）和《疱疹性咽峡炎诊断及治疗专家共识》（2019）。干扰素喷雾剂型的成功开发和呼吸道感染相关适应症的获批将有可能为新型突发传染病的防治提供有效手段。因此将子项目“重组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的研发适应症由“病毒引起的初发或复发皮肤性单纯疱疹”变更为“用于治疗由病毒感染引起的儿童疱疹性咽峡炎”，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至 1,300.00 万元。	同上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KW-036”	终止	在临床前研究开发过程中进行专利自由实施分析时发现，KW-036 临床候选化合物结构落入某化学发明专利保护范围内（该专利公开时间晚于 KW-036 临床候选化合物结构选定时间），考虑到未来可能的专利问题，及对原临床候选化合物结构修改后影响稳定性的实际情况，终止本项目的研发。	同上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KW-007”	不变	根据国际同类药品的临床试验结果显示，IL-15 全身系统性给药的临床给药剂量窗口较窄（静脉注射 MTD 0.3μg/kg，皮下注射 3μg/kg 剂量下出现严重不良反应），限制其在临床上的广泛应用。而膀胱癌是我国居民常见的恶性肿瘤之一，临床上 75%的膀胱癌为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切除术后复发率高。因此新增“KW-007”研发适应症“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将原“晚期恶性肿瘤”适应症募集资金 2,500.00 万元用于新适应症研发，原适应症研发以自筹资金继续推进。	同上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	终止	与公司丙肝全口服 DAA 系列药物相比，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及利巴韦林（PR 方案）联合 DAA 药物在用药依从性等方面不具备优势，尚未开展上市后重点检测。因此终止子项目“培集成干扰素 α-2 注射液”（慢性丙型肝炎，上市后重点监测）”。	同上
-	“新药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KW-040”	新增子项目“KW-040”。KW-040 为用于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 siRNA 药物，未来，KW-040 有望与其他产品形成乙肝治疗药物组合。因此，拟使用募集资金 2,900.00 万元开展临床前研究，所需资金来源于调减的子项目，不足部分将以自筹方式投入。	同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325,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08-17	2025-08-17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5,000,000.00	2022-07-22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50,000,000.00	2022-08-24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0-31	2023-01-30	否
合计	/	/	325,000,000.00	/	/	/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475,903	76.24				- 74,657,000	- 74,657,000	54,818,903	32.0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107,481	1.24						2,107,481	1.233
3、其他内资持股	127,368,422	75.00				- 74,657,000	- 74,657,000	52,711,422	30.84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4,266,422	73.17				- 71,555,000	- 71,555,000	52,711,422	30.8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02,000	1.83				-3,102,000	-3,102,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352,519	23.76	1,080,000			74,657,000	75,737,000	116,089,519	67.925
1、人民币普通股	40,352,519	23.76	1,080,000			74,657,000	75,737,000	116,089,519	67.9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828,422	100.00	1,080,000			0	1,080,000	170,908,422	100
--------	-------------	--------	-----------	--	--	---	-----------	-------------	-----

注：无限售流通股份中，可能有一部分股份仍处在限售期，具体原因为：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符合条件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等机构投资者以及参与科创板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可以作为出借人，通过约定申报和非约定申报方式参与科创板证券出借。”由于上述原因，实际限售股与上述股份变化统计表中的限售股数量会存在差异。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2月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股（限售期12个月）74,657,000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数量为1,080,000股，本次归属股份于2022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2022年6月29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4	-27.27
每股净资产（元/股）	9.80	9.88	-0.81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15,000	14,31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7,894,000	7,894,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00,000	6,2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宁波赛伯乐甬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7,500	5,847,5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LAV Fortune (Hong Kong) Co., Ltd.	5,000,000	5,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4,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深圳前海方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0,000	3,69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	3,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高林开泰(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上海欧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75,575	1,975,575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上海盈都汇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1,8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向慧川	1,602,000	1,602,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上海枫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贾佳	1,500,000	1,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3,500	1,093,5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新余人合安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深圳市盈信国富实业有限公司	816,875	816,875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	75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上海朴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	75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景诚(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9,762	719,762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南京成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07,550	707,5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韩凤(张家港)股权投资	595,238	595,238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州聚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共青城长宏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	4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2月8日
合计	74,657,000	74,657,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年6月23日	13.61元	108.00	2022年6月29日	108.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实际完成归属登记共计1,080,000股，该部分股票均为普通股，于2022年6月29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从169,828,422股增加至170,908,422股。

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217,773.94万元，负债总额为49,027.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2.51%；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220,972.50万元，负债总额为52,793.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3.89%。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38,400,000	22.47	38,400,000	38,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北京卓尚湾 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0	5,043,922	2.95	5,043,922	5,043,922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高林厚健 （上海）创 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0	4,000,000	2.34	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信澳 健康中国灵 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 基金	3,215,286	3,215,286	1.88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易方达品 质动能三年 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 基金	3,203,865	3,203,865	1.87	0	0	无	0	其他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156,600	1.85	3,156,600	3,156,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113,100	1.82	3,113,100	3,113,1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0,852	2,710,852	1.59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8,252	2,478,252	1.45	0	0	无	0	其他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3,762,860	2,437,140	1.4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5,286		人民币普通股	3,215,2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3,865		人民币普通股	3,203,8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0,852		人民币普通股	2,710,85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8,252		人民币普通股	2,478,252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37,140		人民币普通股	2,437,1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6,474		人民币普通股	2,116,474				

深圳前海方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UBS AG	1,910,419	人民币普通股	1,910,419
高林开泰（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回购专户不纳入上表列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 3,035,824 股，持股比例为 1.7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的企业，四者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400,0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43,922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56,6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13,1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73,3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550,381	2023-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7	北京卓尚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4,0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8	北京卓尚江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20,500	2024-02-08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的企业,五者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注: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认购战略配售股份 2,107,481 股,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出借股份 557,100 股,剩余限售股份余额为 1,550,381 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 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210.7481	2023 年 2 月 8 日	-55.71	210.7481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转融通借出股份 55.71 万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德胜
成立日期	2010年2月25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投资；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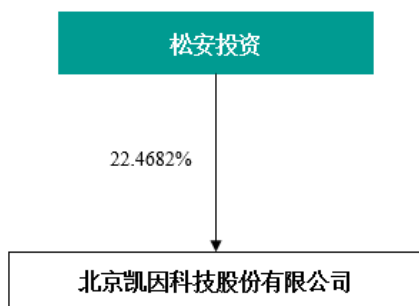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德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邓闰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张春丽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赫崇飞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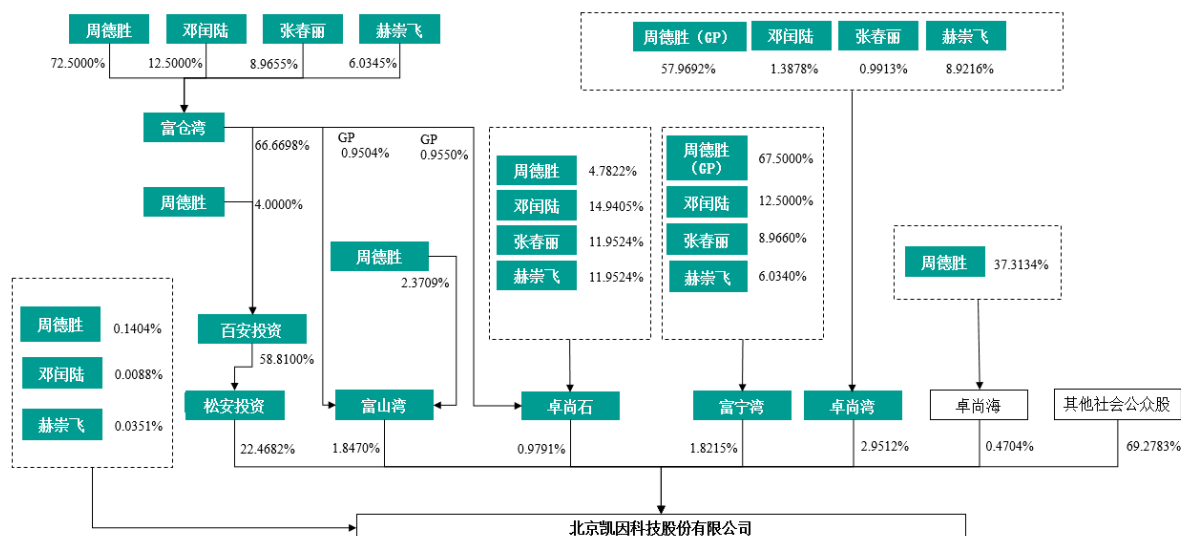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6 月 2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35-2.70
拟回购金额	6,000-12,000
拟回购期间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回购用途	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发布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

	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3,035,82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3]347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成龙、邢雪

中汇会审[2023]3476号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因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因科技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凯因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凯因科技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115,997.36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凯因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凯因科技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凯因科技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相关信息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以及附注五(三十七)。

2、审计应对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通过与管理层访谈及选取销售合同进行检查，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凯因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 结合产品类别以及客户等对收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波动情况；
- (4) 选取样本对收入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 (5) 获取主要客户流向信息，与销售数量进行核对；
- (6) 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销售费用-市场推广费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九)所述。

凯因科技公司2022年度确认市场推广费64,252.2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5.39%。凯因科技公司采取专业化市场推广模式开拓市场，导致销售费用中市场推广费金额较大。由于该项费用对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市场推广费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取得并检查了凯因科技公司与市场推广费相关的内控制度，访谈凯因科技公司销售及财务相关负责人，了解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并进行了穿行测试；
- (2) 获取凯因科技公司与主要推广服务商签订的推广服务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市场推广费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对市场推广费按类别、推广服务商等实施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4) 抽查报告期内金额较大的市场推广费单据情况，核查发票、推广服务合同、以及所对应的销售推广活动业务资料，包括会议申请单、会议日程、会议总结、会议结算单、会议签到表、会议照片、调研报告等的匹配性；
- (5) 通过天眼查核查了主要推广服务商的工商登记资料，核查其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股东情况等，核查其是否与公司及公司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6) 结合应付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推广服务商函证报告期市场推广费金额；并对主要市场推广商实施了视频访谈；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市场推广费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市场推广费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凯因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凯因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凯因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凯因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凯因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凯因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凯因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26,382,061.39	1,158,069,25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511,116,624.75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4	14,274,786.28	7,617,809.22
应收账款	六、5	333,297,094.96	344,971,502.10
应收款项融资	六、6	45,981,556.14	28,283,329.73
预付款项	六、7	11,244,627.29	21,022,670.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8	2,235,195.38	2,714,052.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9	148,810,966.21	143,731,720.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13	1,532,283.12	4,496,293.53
流动资产合计		1,794,875,195.52	1,790,906,633.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7	4,371,655.95	4,927,430.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8	38,050,449.34	31,775,223.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20	8,779,559.14	9,166,777.66
固定资产	六、21	177,050,334.35	162,062,126.53
在建工程	六、22	2,587,243.79	5,330,217.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25	3,888,832.11	6,126,849.05
无形资产	六、26	112,314,460.10	127,067,335.94
开发支出	六、27	45,326,658.30	6,065,171.0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29	3,554,927.57	4,138,84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30	7,732,790.07	10,562,40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31	11,192,866.53	19,610,3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849,777.25	386,832,718.89
资产总计		2,209,724,972.77	2,177,739,35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93,58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36	365,739,776.19	316,588,918.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38	35,761,944.37	35,691,718.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39	35,439,193.71	21,603,398.37
应交税费	六、40	11,685,677.50	23,748,536.13
其他应付款	六、41	14,873,305.48	13,994,787.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5,071.33	
其他流动负债	六、44	321,875.08	302,196.49
流动负债合计		479,150,431.66	411,929,555.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47	289,409.57	3,416,040.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51	43,382,958.67	72,480,652.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30	5,112,008.42	2,444,395.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84,376.66	78,341,088.16
负债合计		527,934,808.32	490,270,643.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53	170,908,422.00	169,828,4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55	1,244,306,349.84	1,246,668,433.19
减：库存股		47,848,111.83	
其他综合收益	六、57	-2,574,896.53	-7,742,819.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59	54,489,310.14	44,189,783.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60	256,275,675.06	225,624,48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75,556,748.68	1,678,568,306.56
少数股东权益		6,233,415.77	8,900,40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81,790,164.45	1,687,468,709.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209,724,972.77	2,177,739,352.76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7,389,291.56	1,128,887,15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116,624.75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85,024.54	7,098,409.64
应收账款	七、1	320,138,631.29	319,638,294.89
应收款项融资		42,378,570.29	27,909,916.13
预付款项		15,253,564.18	27,236,116.49
其他应收款	七、2	113,596,830.47	92,581,215.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1,093,272.60	116,100,840.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3,892.26	1,179,254.68
流动资产合计		1,816,045,701.94	1,800,631,206.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3	118,510,587.41	114,510,587.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50,449.34	31,775,223.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779,559.14	9,166,777.66
固定资产		155,414,937.64	136,507,886.60

在建工程		2,587,243.79	5,330,217.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190,062.41	17,511,424.16
开发支出		45,451,160.43	6,065,171.0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2,790.07	10,562,40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2,866.53	3,999,3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909,656.76	335,429,028.37
资产总计		2,210,955,358.70	2,136,060,23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3,58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9,700,670.38	303,612,858.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62,519.48	2,382,842.82
应付职工薪酬		24,837,994.96	15,841,314.72
应交税费		8,237,545.80	21,115,154.60
其他应付款		12,478,558.87	11,126,868.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20,127.53	301,143.66
流动负债合计		402,031,005.02	354,380,182.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018,590.65	32,255,53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2,008.42	2,444,395.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30,599.07	34,699,928.74
负债合计		434,161,604.09	389,080,11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0,908,422.00	169,828,4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8,297,781.09	1,237,273,137.18
减：库存股		47,848,111.83	
其他综合收益		-2,681,888.95	-7,700,831.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489,310.14	44,189,783.94
未分配利润		353,628,242.16	303,389,611.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6,793,754.61	1,746,980,123.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0,955,358.70	2,136,060,235.30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9,973,577.75	1,144,356,833.98
其中：营业收入	六、61	1,159,973,577.75	1,144,356,833.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61	1,109,473,155.70	1,045,912,493.07
其中：营业成本		155,386,753.33	140,985,912.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62	8,347,160.93	6,534,844.47
销售费用	六、63	715,959,460.13	708,921,529.45
管理费用	六、64	137,178,200.42	133,591,385.54
研发费用	六、65	114,210,178.69	77,399,381.59
财务费用	六、66	-21,608,597.80	-21,520,560.42
其中：利息费用		1,003,047.02	54,856.51
利息收入		19,692,906.51	22,056,624.84
加：其他收益	六、67	49,818,668.96	8,725,093.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68	9,151,667.08	31,944,974.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5,774.33	-5,418,335.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6,624.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71	527,102.50	-6,117,463.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72	-2,086,615.04	-2,744,424.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73	-3,235,469.97	346,32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482,400.33	130,598,850.19
加：营业外收入	六、74	34,424.78	58,543.28
减：营业外支出	六、75	8,832,728.47	7,511,97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684,096.64	123,145,420.20
减：所得税费用	六、76	17,098,278.53	24,872,976.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85,818.11	98,272,443.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85,818.11	98,272,443.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07,819.44	107,289,593.9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2,001.33	-9,017,15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67,923.36	-41,988.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8,942.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981.11	-41,988.6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8,981.11	-41,988.6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753,741.47	98,230,455.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575,742.80	107,247,605.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2,001.33	-9,017,150.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4	1,046,532,273.62	1,081,236,210.60
减：营业成本	七、4	151,591,469.30	129,084,494.81
税金及附加		6,906,951.58	6,311,877.21
销售费用		639,982,935.87	675,346,903.73
管理费用		83,842,920.24	113,748,258.66
研发费用		80,949,382.51	44,250,870.35
财务费用		-22,792,811.85	-22,416,774.63
其中：利息费用		522,618.96	
利息收入		20,387,364.70	22,883,035.85
加：其他收益		16,414,217.43	7,753,75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	6,907,441.41	35,265,62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8,945.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6,624.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5,150.56	-3,808,740.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2,205.91	-2,675,138.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5,469.97	346,329.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587,184.24	171,792,409.51
加：营业外收入		34,424.78	58,543.28
减：营业外支出		7,528,068.47	6,270,404.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093,540.55	165,580,548.52
减：所得税费用		17,098,278.53	24,872,976.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95,262.02	140,707,572.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95,262.02	140,707,572.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18,942.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8,942.2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18,942.2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014,204.27	140,707,572.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1,610,593.62	1,070,555,123.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40,036.66	2,009,277.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8（1）	48,411,929.59	34,231,66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362,559.87	1,106,796,065.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666,597.09	677,174,966.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921,642.32	146,281,62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545,505.38	63,432,80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8（6）	140,180,351.41	101,967,72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314,096.20	988,857,12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6,510,000.00	383,325,32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20,669.74	1,966,347.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6,890.00	1,829,817.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4,487,559.74	387,121,493.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023,082.21	43,982,44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3,020,000.00	432,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8,043,082.21	476,782,44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55,522.47	-89,660,95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8,800.00	737,866,140.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0,5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59,343.49	737,866,14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42,883.28	25,474,263.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8（5）	62,685,973.65	6,445,391.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28,856.93	31,919,65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69,513.44	705,946,48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1,313.08	-595,618.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685,259.16	733,628,85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3,271,198.42	419,642,34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585,939.26	1,153,271,198.42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141,786.64	1,025,880,33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30.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78,483.10	26,362,00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220,269.74	1,052,293,56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818,310.55	669,524,703.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381,745.62	112,887,53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57,962.72	62,487,92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60,099.07	74,557,34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118,117.96	919,457,50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02,151.78	132,836,06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3,710,000.00	382,725,32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20,669.74	1,966,347.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6,890.00	1,829,817.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6,687,559.74	386,521,493.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27,010.21	26,485,96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7,020,000.00	433,236,4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7,847,010.21	474,722,41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159,450.47	-88,200,92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8,800.00	725,866,140.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0,5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59,343.49	725,866,14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457,105.50	25,474,263.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48,111.83	4,832,98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05,217.33	30,307,25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45,873.84	695,558,88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13,806.84	-553,629.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389,365.69	739,640,40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4,089,102.26	384,448,69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699,736.57	1,124,089,102.26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828,422.00	-	-	-	1,246,668,433.19	-	-7,742,819.89	-	44,189,783.94	-	225,624,487.32	-	1,678,568,306.56	8,900,402.72	1,687,468,70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828,422.00	-	-	-	1,246,668,433.19	-	-7,742,819.89	-	44,189,783.94	-	225,624,487.32	-	1,678,568,306.56	8,900,402.72	1,687,468,70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000.00	-	-	-	-2,362,083.35	47,848,111.83	5,167,923.36	-	10,299,526.20	-	30,651,187.74	-	-3,011,557.88	-2,666,986.95	-5,678,54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167,923.36	-	-	-	83,407,819.44	-	88,575,742.80	-2,822,001.33	85,753,74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000.00	-	-	-	-2,362,083.35	47,848,111.83	-	-	-	-	-	-	-49,130,195.18	155,014.38	-48,975,180.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000.00	-	-	-	13,618,800.00	47,848,111.83	-	-	-	-	-	-	-33,149,311.83	11,374,000.00	-44,523,311.83

2022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594,156.09	-	-	-	-	-	-	-	-2,594,156.09	-	-2,594,156.09
4. 其他	-	-	-	-	13,386,727.26	-	-	-	-	-	-	-	-13,386,727.26	11,529,014.38	-1,857,712.88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0,299,526.20	-	-52,756,631.70	-	-	-42,457,105.50	-	-42,457,10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0,299,526.20	-	-10,299,526.20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2,457,105.50	-	-	-42,457,105.50	-	-42,457,105.5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70,908,422.00	-	-	-	1,244,306,349.84	47,848,111.83	-2,574,896.53	-	54,489,310.14	-	256,275,675.06	-	1,675,556,748.68	6,233,415.77	1,681,790,164.45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7,368,422.00	-	-	-	540,050,651.41	-	-7,700,831.20	-	30,119,026.73	-	157,879,913.91	-	847,717,182.85	5,917,552.89	853,634,73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368,422.00	-	-	-	540,050,651.41	-	-7,700,831.20	-	30,119,026.73	-	157,879,913.91	-	847,717,182.85	5,917,552.89	853,634,735.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42,460,000.00	-	-	-	706,617,781.78	-	-41,988.69	-	14,070,757.21	-	67,744,573.41	-	830,851,123.71	2,982,849.83	833,833,973.54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1,988.69	-	-	-	107,289,593.92	-	107,247,605.23	-9,017,150.17	98,230,455.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60,000.00	-	-	-	706,617,781.78	-	-	-	-	-	-	-	749,077,781.78	12,000,000.00	761,077,781.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460,000.00	-	-	-	683,406,140.61	-	-	-	-	-	-	-	725,866,140.61	12,000,000.00	737,866,140.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3,211,641.17	-	-	-	-	-	-	-	23,211,641.17	-	23,211,641.17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4,070,757.21	-	-39,545,020.51	-	-25,474,263.30	-	-25,474,26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070,757.21	-	-14,070,757.21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5,474,263.30	-	-25,474,263.30	-	-25,474,263.3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	-	-	-	-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828,422.00				1,246,668,433.19	-7,742,819.89	44,189,783.94	225,624,487.32	1,678,568,306.56	8,900,402.72	1,687,468,709.28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828,422.00				1,237,273,137.18		-7,700,831.20		44,189,783.94	303,389,611.84	1,746,980,12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828,422.00				1,237,273,137.18		-7,700,831.20		44,189,783.94	303,389,611.84	1,746,980,123.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000.00				11,024,643.91	47,848,111.83	5,018,942.25		10,299,526.20	50,238,630.32	29,813,630.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18,942.25			102,995,262.02	108,014,20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000.00				11,024,643.91	47,848,111.83					-35,743,467.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000.00				13,618,800.00	47,848,111.83					-33,149,311.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594,156.09	-	-	-			-2,594,156.09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0,299,526.20	-52,756,631.70	-42,457,10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299,526.20	-10,299,526.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2,457,105.50	-42,457,105.5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908,422.00				1,248,297,781.09	47,848,111.83	-2,681,888.95		54,489,310.14	353,628,242.16	1,776,793,754.61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7,368,422.00	-	-	-	530,655,355.40	-	-7,700,831.20	-	30,119,026.73	202,227,060.28	882,669,03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368,422.00	-	-	-	530,655,355.40	-	-7,700,831.20	-	30,119,026.73	202,227,060.28	882,669,03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60,000.00	-	-	-	706,617,781.78	-	-	-	14,070,757.21	101,162,551.56	864,311,09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40,707,572.07	140,707,57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60,000.00	-	-	-	706,617,781.78	-	-	-	-	-	749,077,781.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460,000.00	-	-	-	683,406,140.61	-	-	-	-	-	725,866,140.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3,211,641.17	-	-	-	-	-	23,211,641.17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4,070,757.21	-39,545,020.51	-25,474,26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070,757.21	-14,070,757.2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5,474,263.30	-25,474,263.3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828,422.00	-	-	-	1,237,273,137.18	-	-7,700,831.20	-	44,189,783.94	303,389,611.84	1,746,980,123.76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凯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周德胜、邓闰陆、张春丽、侯云德、赫崇飞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20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历次股本变更情况如下:

1. 公司发行上市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7,368,422.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27,368,422.00元。2021年1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号《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6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发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828,422.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69,828,422.00元,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1]02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 2022年6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51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可归属数量为1,08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行权价格为13.61元/股。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1,08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3,618,800.00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908,422.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70,908,422.00元,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2]5605号验资报告。

公司股票代码: 688687

公司注册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6787533566;法定代表人: 周德胜。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注册部、企业运营部、化药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财务部、审计部、新药研发部、医学部、质量部、工程设备部、生产部、物料部、营销中心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经营范围为: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备租赁;物业管理;销售医疗器械I、II类;生产治疗用生物制品(人干扰素a2b注射液、注射用重组人干扰素a2b、人干扰素a2b阴道泡腾片、培集成干扰素a-2注射液、重组人干扰素a2a注射液)、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以

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家，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2 家，详见本节“合并范围的变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全称	简称
1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凯因格领
2	北京亦庄国际蛋白药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亦蛋白
3	凯因杏林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凯因杏林
4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凯因美国
5	北京凯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凯闻生物
6	KAWIN 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LTD.	凯因新加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附注五）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1”、“附注五、12”、“附注五、13”、“附注五、14”、“附注五、15”、“附注五、23”、“附注五、29”、“附注五、39”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

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

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39 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

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10-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10-4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39 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五、10-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

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4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4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4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4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

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

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

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

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

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20
非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

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

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股票期权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

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7.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

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药品销售收入

药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具体如下：

1) 国内销售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发货并开具销售发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对方确认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此时确认营业收入。

2) 出口销售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发货，相关货物完成报关手续并离境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技术服务合同，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即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服务任务，提交相应的阶段研究成果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出，并依据合同约定收款权利确认收入。

(3) 技术转让收入

技术转让合同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于合同执行条款完成时控制权转移。通常在满足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完成、技术资料转移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确认后，根据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3.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

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44. 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6%、9%、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 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 部分境内公司因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境外子公司凯因美国综合所得税税率 28.5%; 境外子公司凯因新加坡综合所得税税率为 17%。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KAWIN BIOSCIENCES USA INC	28.5
KAWIN BIOSCIENCES SINGAPORE PTE. LTD.	17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政策：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日期	2022 年度 (企业所得税税率)
1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	15%
2	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 日	15%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的规定，针对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实施增值税简易征收，按照3%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本公司相关产品增值税按3%简易征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六）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765.23	45,959.86
银行存款	719,138,201.94	1,158,023,295.51
其他货币资金	7,159,094.22	-
合计	726,382,061.39	1,158,069,255.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8,966.88	2,667,871.24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1,116,624.75	80,000,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511,116,624.75	80,000,000.00
合计	511,116,624.75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274,786.28	7,617,809.2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274,786.28	7,617,809.2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468,374.6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5,468,374.6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6,090.82	100.00	751,304.54	5.00	14,274,786.28	8,018,746.55	100.00	400,937.33	5.00	7,617,809.2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026,090.82	100.00	751,304.54	5.00	14,274,786.28	8,018,746.55	100.00	400,937.33	5.00	7,617,809.22
合计	15,026,090.82	100.00	751,304.54	5.00	14,274,786.28	8,018,746.55	100.00	400,937.33	5.00	7,617,809.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5,026,090.82	751,304.54	5.00
合计	15,026,090.82	751,304.5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非 6+9 的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937.33	350,367.21	-	-	751,304.54
合计	400,937.33	350,367.21	-	-	751,304.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45,135,764.44
1 年以内小计	345,135,764.44
1 至 2 年	5,878,788.06
2 至 3 年	254,419.01
3 年以上	154,672.15
合计	351,423,643.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423.66	100.00	18,126.70	5.16	333,297.09	364,453.78	100.00	19,481,950.68	5.35	344,971.50
其中：										
账龄组合	351,423.66	100.00	18,126.70	5.16	333,297.09	364,453.78	100.00	19,481,950.68	5.35	344,971.50
合计	351,423.66	100.00	18,126.70	5.16	333,297.09	364,453.78	100.00	19,481,950.68	5.35	344,97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51,423,643.66	18,126,548.70	5.16
合计	351,423,643.66	18,126,548.70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81,950.68	-1,355,401.98				18,126,548.70
合计	19,481,950.68	-1,355,401.98				18,126,548.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1,733,287.20	9.03	1,586,664.36
客户二	16,332,968.53	4.65	863,393.97
客户三	13,630,068.83	3.88	696,128.81
客户四	12,736,121.34	3.62	636,806.07
客户五	10,609,609.66	3.02	530,480.48
合计	85,042,055.56	24.20	4,313,473.69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981,556.14	28,283,329.73
合计	45,981,556.14	28,283,329.7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283,329.73	17,698,226.41		45,981,556.14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196,913.17	-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236,737.29	99.93	20,927,790.60	99.55
1 至 2 年			85,860.00	0.41
2 至 3 年	1,400.00	0.01	5,220.00	0.02
3 年以上	6,490.00	0.06	3,800.00	0.02
合计	11,244,627.29	100.00	21,022,670.6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2,457,700.00	21.86
供应商二	1,680,377.83	14.94
供应商三	1,027,950.00	9.14
供应商四	750,046.58	6.67
供应商五	649,725.55	5.78
合计	6,565,799.96	58.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5,195.38	2,714,052.61
合计	2,235,195.38	2,714,05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70,675.25
1 年以内小计	70,675.25
1 至 2 年	2,337,448.77
2 至 3 年	128,699.99
3 年以上	820,696.21
合计	3,357,520.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329,292.05	3,296,669.12
备用金	15,994.17	61,776.06
代垫款	12,234.00	
合计	3,357,520.22	3,358,445.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44,392.57			644,392.5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7,932.27			477,932.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22,324.84			1,122,324.8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392.57	477,932.27				1,122,324.84
合计	644,392.57	477,932.27				1,122,324.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59.57	200,000.00
供应商二	押金保证金	673,698.00	[注1]	20.07	631,470.50
供应商三	押金保证金	189,200.00	3年以上	5.64	189,200.00
供应商四	押金保证金	187,315.13	[注2]	5.58	45,528.91
供应商五	押金保证金	90,049.14	[注3]	2.68	8,849.66
合计	/	3,140,262.27	/	93.54	1,075,049.07

[注1]: 其中1年以内10,450.00元; 2-3年64,600.00元; 3年以上598,648.00元;

[注2]: 其中1-2年147,723.84元; 2-3年17,669.53元; 3年以上21,921.76元;

[注3]: 其中1年以内3,105.14元; 1-2年86,944.00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022,770.63	1,052,292.26	75,970,478.37	82,403,453.86	665,793.69	81,737,660.17
在产品	25,583,495.74	1,122,879.34	24,460,616.40	12,049,379.90	1,006,128.42	11,043,251.48
库存商品	17,214,861.52	269,321.17	16,945,540.35	26,076,916.86	2,071,724.30	24,005,192.56
周转材料	5,879,148.15	306,120.29	5,573,027.86	5,436,555.18	144,059.68	5,292,495.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1,943,325.94		21,943,325.94	19,137,809.57		19,137,809.57

在途物资	114,766.23		114,766.23	135,414.19		135,414.19
发出商品	2,721,874.50	430,930.24	2,290,944.26	429,358.40		429,358.40
低值易耗品	1,512,266.80		1,512,266.80	1,950,538.84		1,950,538.84
合计	151,992,509.51	3,181,543.30	148,810,966.21	147,619,426.80	3,887,706.09	143,731,720.7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5,793.69	386,498.57				1,052,292.26
在产品	1,006,128.42	837,804.44		721,053.52		1,122,879.34
库存商品	2,071,724.30	269,321.18		2,071,724.31		269,321.17
周转材料	144,059.68	162,060.61				306,120.29
发出商品		430,930.24				430,930.24
合计	3,887,706.09	2,086,615.04		2,792,777.83		3,181,543.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房租物业费	1,093,892.26	1,180,014.48
预缴所得税	438,390.86	
待抵扣进项税		3,316,279.05
合计	1,532,283.12	4,496,293.5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银川杏林	4,492,214.04			-120,558.09						4,371,655.95	
雨欣科技	435,216.24			-435,216.24							
君亦达											
小计	4,927,430.28			-555,774.33						4,371,655.95	

合计	4,927,430.28			-						4,371,655.95
				555,774.33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先为达	37,851,280.54	29,476,054.36
银杏树	199,168.80	2,299,168.80
合计	38,050,449.34	31,775,223.16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先为达		8,375,226.18				
银杏树			9,800,831.20			
合计		8,375,226.18	9,800,83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27,023.07			12,227,02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227,023.07			12,227,023.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60,245.41			3,060,24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218.52			387,218.52
(1) 计提或摊销	387,218.52			387,21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47,463.93			3,447,463.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79,559.14			8,779,559.14
2. 期初账面价值	9,166,777.66			9,166,777.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7,050,334.35	162,062,126.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7,050,334.35	162,062,12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096, 478.57	125,342,4 70.42	4,997,30 1.98	55,480,7 87.59	26,227,51 4.43	331,144,5 52.99
2. 本期增加 金额		8,246,869 .32	1,733,90 0.87	1,017,51 2.88	29,670,21 4.83	40,668,49 7.90
(1) 购 置		8,118,550 .73	1,733,90 0.87	1,016,80 5.17	7,927,013 .18	18,796,26 9.95
(2) 在 建工程转入		128,318.5 9			21,743,20 1.65	21,871,52 0.24
(3) 企 业合并增加						
(4) 其 他				707.71		707.71
3. 本期减少 金额	5,040,36 2.51	4,408,385 .83		1,386,61 0.98	775,782.3 6	11,611,14 1.68
(1) 处 置或报废	5,040,36 2.51	4,408,385 .83		1,386,61 0.98	775,782.3 6	11,611,14 1.68
4. 期末余额	114,056, 116.06	129,180,9 53.91	6,731,20 2.85	55,111,6 89.49	55,121,94 6.90	360,201,9 09.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730,4 87.11	74,619,02 3.43	2,365,60 4.77	42,143,2 25.91	6,224,085 .24	169,082,4 26.46
2. 本期增加 金额	4,517,02 0.76	9,803,924 .69	333,934. 78	3,602,37 2.70	3,222,500 .91	21,479,75 3.84
(1) 计 提	4,517,02 0.76	9,803,924 .69	333,934. 78	3,602,22 7.32	3,222,500 .91	21,479,60 8.46
(2) 其他				145.38		145.3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826,49 8.79	3,922,216 .16		1,315,81 8.91	346,071.5 8	7,410,605 .44
(1) 处 置或报废	1,826,49 8.79	3,922,216 .16		1,315,81 8.91	346,071.5 8	7,410,605 .44
4. 期末余额	46,421,0 09.08	80,500,73 1.96	2,699,53 9.55	44,429,7 79.70	9,100,514 .57	183,151,5 74.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67,635,1 06.98	48,680,22 1.95	4,031,66 3.30	10,681,9 09.79	46,021,43 2.33	177,050,3 34.35
2. 期初账面 价值	75,365,9 91.46	50,723,44 6.99	2,631,69 7.21	13,337,5 61.68	20,003,42 9.19	162,062,1 26.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87,243.79	5,330,217.26
工程物资		
合计	2,587,243.79	5,330,217.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	1,478,659.72		1,478,659.72	5,330,217.26	-	5,330,217.26
设备采购	1,108,584.07		1,108,584.07			
合计	2,587,243.79		2,587,243.79	5,330,217.26	-	5,330,217.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15,040.60	7,715,04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692,482.10	692,482.10
(1) 新增租赁	692,482.10	692,48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407,522.70	8,407,522.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8,191.55	1,588,19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0,499.04	2,930,499.04
(1) 计提	2,930,499.04	2,930,499.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18,690.59	4,518,690.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88,832.11	3,888,832.11
2. 期初账面价值	6,126,849.05	6,126,849.0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35,281.50	6,977,014.88	151,667,901.47	5,688,931.62	176,969,12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117.91	208,117.91
(1) 购置				208,117.91	208,117.9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635,281.50	6,977,014.88	151,667,901.47	5,897,049.53	177,177,247.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866,898.68	2,995,367.68	41,382,373.75	1,657,153.42	49,901,793.5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176.00	438,346.44	13,607,680.21	493,791.10	14,960,993.75
(1) 计提	421,176.00	438,346.44	13,607,680.21	493,791.10	14,960,99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88,074.68	3,433,714.12	54,990,053.96	2,150,944.52	64,862,787.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47,206.82	3,543,300.76	96,677,847.51	3,746,105.01	112,314,460.10
2. 期初账面价值	8,768,382.82	3,981,647.20	110,285,527.72	4,031,778.20	127,067,335.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9.0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长效干扰素-乙肝	6,065,171.06	39,261,487.24				45,326,658.30
费用化支出		114,210,178.69			114,210,178.69	
合计	6,065,171.06	153,471,665.93			114,210,178.69	45,326,658.30

其他说明

1. 本期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为 39,261,487.24 元，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 25.58%。
2. 长效干扰素-乙肝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得牵头单位临床 III 期首家伦理批件，自此开始资本化。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38,846.89	5,663.72	589,583.04		3,554,927.57
合计	4,138,846.89	5,663.72	589,583.04		3,554,927.5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022,829.66	2,403,424.44	17,227,980.22	2,584,197.02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2,199,734.05	329,960.11	3,430,305.97	514,545.90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销			17,502,187.50	2,625,328.13
政府补助	27,018,590.65	4,052,788.60	32,255,533.37	4,838,330.01
预提费用	6,310,779.45	946,616.92		
合计	51,551,933.81	7,732,790.07	70,416,007.06	10,562,401.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671,195.32	3,700,679.30		
预提利息收入	5,689,554.99	853,433.2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12,681.08	286,90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806,624.75	270,993.71		
长期股权投资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95,969.14	2,444,395.37
合计	34,080,056.14	5,112,008.42	16,295,969.14	2,444,395.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230,609.02	43,954,482.90
可抵扣亏损	92,688,454.81	66,021,317.14
合计	142,919,063.83	109,975,800.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6,232,578.89	
2023		4,472,296.82	
2025	2,703,941.48	2,978,707.43	
2026	4,169,781.25	5,664,257.65	
2027	13,924,995.80		
2030	18,894,813.25	18,894,813.25	
2031	26,042,827.12	27,184,160.40	
2032	23,385,830.17		
无限期	3,566,265.74	594,502.70	子公司凯因美国未弥补亏损可无限期结转
合计	92,688,454.81	66,021,317.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192,866.53		11,192,866.53	19,610,340.00		19,610,340.00
合计	11,192,866.53		11,192,866.53	19,610,340.00		19,610,340.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3,993,588.00	
合计	13,993,588.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39,870,884.60	314,756,220.95
1-2年	24,488,489.90	1,617,715.78
2-3年	1,350,175.15	47,248.23
3年以上	30,226.54	167,733.77
合计	365,739,776.19	316,588,918.7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133,080.35	3,818,160.42
1-2 年	638,478.58	462,380.77
2-3 年		26,814,868.81
3 年以上	30,990,385.44	4,596,308.44
合计	35,761,944.37	35,691,718.4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771,259.87	184,438,620.15	170,759,967.30	34,449,912.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2,138.50	15,253,414.51	15,096,272.02	989,280.99
三、辞退福利		1,065,403.00	1,065,40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603,398.37	200,757,437.66	186,921,642.32	35,439,193.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65,475.60	152,911,056.94	140,806,566.99	31,769,965.55
二、职工福利费		8,829,250.60	7,416,750.60	1,412,500.00
三、社会保险费	522,371.38	9,505,434.55	9,392,761.62	635,044.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3,266.86	8,232,987.58	8,156,647.38	539,607.06
工伤保险费	21,937.14	543,051.28	517,516.12	47,472.30
生育保险费	37,167.38	729,395.69	718,598.12	47,964.95
四、住房公积金	3,995.59	10,877,286.59	10,881,282.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9,417.30	2,315,591.47	2,262,605.91	632,402.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771,259.87	184,438,620.15	170,759,967.30	34,449,912.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6,883.00	14,666,173.27	14,513,754.83	959,301.44
2、失业保险费	25,255.50	587,241.24	582,517.19	29,979.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32,138.50	15,253,414.51	15,096,272.02	989,280.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06,229.43	9,699,778.60
企业所得税	3,265,656.21	12,150,245.33
个人所得税	1,098,062.15	786,736.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894.98	545,090.54
教育费附加	241,669.27	233,610.23
地方教育附加	161,112.86	155,740.15
印花税	149,043.18	177,335.10
环境保护税	9.42	
合计	11,685,677.50	23,748,536.1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873,305.48	13,994,787.16
合计	14,873,305.48	13,994,78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682,255.06	5,907,824.06
应付暂收款	1,292,574.47	1,417,739.01
其他	3,898,475.95	6,669,224.09
合计	14,873,305.48	13,994,787.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5,071.33	
合计	1,335,071.3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增值税款	321,875.08	302,196.49
合计	321,875.08	302,196.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89,409.57	3,416,040.18
合计	289,409.57	3,416,040.1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480,652.61	7,010,000.00	36,107,693.94	43,382,958.67	
合计	72,480,652.61	7,010,000.00	36,107,693.94	43,382,958.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9,828,422.00	1,080,000.00				1,080,000.00	170,908,422.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23,456,792.02	33,742,856.37	13,386,727.26	1,243,812,921.13
其他资本公积	23,211,641.17	-2,594,156.09	20,124,056.37	493,428.71
合计	1,246,668,433.19	31,148,700.28	33,510,783.63	1,244,306,349.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三、1. 公司概况”之说明；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北亦蛋白少数股东股权以及北亦蛋白少数股东撤资所致；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股份支付引起，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三、股份支付”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而回购的股票		47,848,111.83		47,848,111.83
合计		47,848,111.83		47,848,111.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22年6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

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6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3,035,824.00 股,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76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99 元/股,最低价为 14.76 元/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700 ,831. 20	6,275,2 26.18			1,256 ,283. 93	5,018 ,942. 25		- 2,681 ,888. 9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7,700 ,831. 20	6,275,2 26.18			1,256 ,283. 93	5,018 ,942. 25		- 2,681 ,888. 9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1,98 8.69	148,981 .11				148,9 81.11		106,9 92.4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41,988.69	148,981 .11				148,981.11		106,992.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7,742,819.89	6,424,207.29			1,256,283.93	5,167,923.36		- 2,574,896.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189,783.94	10,299,526.20		54,489,310.1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4,189,783.94	10,299,526.20		54,489,310.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5,624,487.32	157,879,913.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5,624,487.32	157,879,913.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07,819.44	107,289,593.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99,526.20	14,070,757.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457,105.50	25,474,263.3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275,675.06	225,624,487.3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2年4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发行后总股本169,828,4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共计42,457,105.50元。

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第十五节“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期末未分配利润说明：期末数中包含拟分配现金股利33,574,519.60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0,776,188.63	144,955,495.37	1,116,946,504.07	124,766,974.61
其他业务	19,197,389.12	10,431,257.96	27,410,329.91	16,218,937.83
合计	1,159,973,577.75	155,386,753.33	1,144,356,833.98	140,985,912.4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生物药品	768,297,724.66
化学药品	372,478,463.97
CMO/CDMO	11,232,074.86
技术服务	433,886.78
不动产租赁	4,201,632.25
推广服务	3,112,771.65
其他	217,023.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57,045,379.00
华北地区	130,724,494.97
华东地区	299,033,893.63

华南地区	129,389,144.79
华中地区	166,486,809.30
西北地区	184,734,315.20
西南地区	192,559,540.86
合计	1,159,973,577.7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7,991.61	2,708,498.46
教育费附加	1,559,139.26	1,160,785.05
房产税	1,483,147.69	1,218,434.92
地方教育附加	1,039,426.16	773,856.70
土地使用税	72,436.50	72,436.50
印花税	547,543.30	593,945.30
其他	7,476.41	6,887.54
合计	8,347,160.93	6,534,844.4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642,522,093.56	660,914,483.36
职工薪酬	66,172,818.86	40,871,628.97
差旅费	2,869,094.17	2,847,337.85
折旧与摊销	193,292.77	39,486.83
其他	4,202,160.77	4,248,592.44
合计	715,959,460.13	708,921,529.4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市场推广费、职工薪酬、差旅费等组成。2022 年市场推广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1,839.24 万，受市场环境的影响，2022 年市场推广活动有所减少。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294,729.28	44,089,730.16
技术转让费	29,150,000.00	
技术开发费	11,634,945.79	11,588,799.89
中介服务费	7,070,725.13	9,963,375.89
办公费	7,648,323.19	7,068,478.70
业务招待费	6,595,454.22	8,332,697.86
折旧摊销费	5,500,494.50	4,186,695.32
租赁和物业费	3,809,743.21	3,646,481.69
差旅交通费	2,410,253.12	4,259,765.34
会议费	841,997.01	1,769,446.78
股权激励	-2,594,156.09	23,211,641.17
停工损失		6,584,942.52
其他	8,815,691.06	8,889,330.22
合计	137,178,200.42	133,591,385.5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技术服务费	49,118,135.77	35,137,408.97
职工薪酬	34,192,164.10	20,660,779.37
折旧与摊销	18,416,352.55	16,071,364.52
研发物料费	6,465,878.46	2,756,747.95
其他	6,017,647.81	2,773,080.78
合计	114,210,178.69	77,399,381.5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因研发项目进度不同，较上年同期费用化研发投入增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03,047.02	54,856.51
减：利息收入	19,692,906.51	22,056,624.84
汇兑损失		359,568.18
减：汇兑收益	3,013,806.84	

手续费支出	95,068.53	121,639.73
合计	-21,608,597.80	-21,520,560.4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9,023,053.94	8,638,305.4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2,438.29	86,787.94
增值税加计抵减	683,176.73	
合计	49,818,668.96	8,725,093.36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六、84“政府补助”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5,774.33	-5,418,335.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00,000.00	17,346,829.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07,441.41	1,966,347.3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8,050,131.99
合计	9,151,667.08	31,944,974.1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6,624.75	
合计	1,806,624.7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理财持有期间预计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0,367.21	352,775.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55,401.98	-6,215,596.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7,932.27	-254,642.55
合计	527,102.50	-6,117,463.2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86,615.04	-2,744,424.30
合计	-2,086,615.04	-2,744,424.3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固定资产	-3,235,469.97	346,329.30
合计	-3,235,469.97	346,329.3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0,000.00	6,992.00	30,000.00
其他	4,424.78	51,551.28	4,424.78
合计	34,424.78	58,543.28	34,42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4,340.81	53,623.99	284,340.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4,340.81	53,623.99	284,340.81
对外捐赠	8,478,387.66	7,442,053.28	8,478,387.66
赔偿金、违约金	70,000.00		70,000.00
其他		16,296.00	
合计	8,832,728.47	7,511,973.27	8,832,728.4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857,338.42	25,236,629.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40,940.11	-363,652.64
合计	17,098,278.53	24,872,976.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684,096.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52,614.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3,956.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2,066.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6,633.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64,587.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93,654.9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3,151,967.48
所得税费用	17,098,278.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七、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931,360.00	12,403,849.47
利息收入	18,801,408.47	17,258,567.89
房屋出租收入	4,197,500.00	3,199,611.86
各类保证金	4,957,200.00	1,224,304.00
其他	524,461.12	145,331.22
合计	48,411,929.59	34,231,664.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37,451,196.96	91,775,527.48
各类保证金	1,360,219.00	2,612,204.72
资金冻结	106,567.14	
其他	1,262,368.31	7,579,989.01
合计	140,180,351.41	101,967,721.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3,993,588.00	
其他	266,955.49	
合计	4,260,543.4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47,848,111.83	
支付子公司少数股东撤资款	9,231,712.88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4,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1,606,148.94	1,612,402.43
支付上市申报费用		4,832,989.55
合计	62,685,973.65	6,445,391.9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585,818.11	98,272,443.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86,615.04	2,744,424.30
信用减值损失	-527,102.50	6,117,46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79,608.46	20,780,831.3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930,499.04	1,588,191.55
无形资产摊销	14,960,993.75	14,744,666.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9,583.04	800,50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5,469.97	-346,329.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340.81	53,623.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6,624.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24,876.82	-4,189,570.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1,667.08	-31,944,97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9,610.99	-2,808,04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1,329.12	2,444,395.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5,860.54	-66,676,267.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22,977.73	-99,390,510.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012,380.81	175,218,278.37
其他	-31,304,631.51	529,82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0,585,939.26	1,153,271,198.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3,271,198.42	419,642,345.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685,259.16	733,628,853.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0,585,939.26	1,153,271,198.42
其中：库存现金	84,765.23	45,959.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3,342,079.81	1,153,225,238.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59,094.2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585,939.26	1,153,271,19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720,585,939.2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726,382,061.39 元，差额 5,796,122.13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未到期应收利息。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153,271,198.42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158,069,255.37 元, 差额 4,798,056.95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未到期应收利息。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5,263,918.53	6.9646	36,661,086.9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千升级规模重组蛋白药物中试服务平台	27,163,700.00	递延收益	27,163,7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 2022 年企业上市奖励	9,0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0
中关村-全基因型全口服丙肝根治系列药物产业化	29,600,000.00	递延收益	3,679,863.94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2021 年产值增长奖励	2,630,000.00	其他收益	2,630,000.00
经信局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合作开发奖励	1,680,000.00	其他收益	1,680,000.00
基于 GMP 规范的生物大分子药物中试服务	1,5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0

平台			
首仿抗丙肝重磅创新药物索磷布韦	4,350,000.00	递延收益	885,343.63
SAME 车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500,000.00	递延收益	648,824.04
1 类抗丙肝新药 KW-136 的临床开发研究	15,262,868.64	递延收益	579,056.97
经信局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创新品种奖励	5,000,000.00	递延收益	526,315.83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1,900,000.00	递延收益	524,342.42
治疗丙肝的创新药物索磷布韦的临床研究	3,0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0
肝病治疗药物研究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	4,210,000.00	递延收益	287,330.44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复工复产补助奖励	196,500.00	其他收益	196,5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一次性生产防疫物资补助资金	110,400.00	其他收益	110,4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第 3 批中关村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费资金支持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 个人经济贡献专项奖励	52,060.00	其他收益	52,06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经开区 2021 年度绿色发展资金	51,400.00	其他收益	51,400.00
科技创新局-经开区重点科技型企业一次性复工复产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2021 年度促进职业能力提升补贴	13,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
餐饮废气治理设施整体更新类项目	37,500.00	递延收益	12,916.67
重点科技型企业一次性复工复产补助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知识产权局_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2020 年一季度研发投入增长奖励	-970,000.00	其他收益	-970,000.00
合计	106,439,428.64		49,023,053.9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2020 年一季度研发投入增长奖励	970,000.00	2020 年一季度研发投入增长奖励不符合现行政策，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需退回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2022年2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凯闻生物，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2022年8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凯因新加坡，该公司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1万新加坡元，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亦蛋白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63.91		设立
凯因格领	北京	北京	生物技术开发及咨询	80.00		设立
凯闻生物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100.00		设立
凯因美国	美国	康涅狄格州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100.00		设立
凯因新加坡	新加坡	新加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100.00		设立
杏林科技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5.6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7.16	492.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06	-22.3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06	-22.3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

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主要系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六、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银行借款系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不重大。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

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2)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3)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

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3.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51%)。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116,624.75		511,116,624.7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1,116,624.75		511,116,624.7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511,116,624.75		511,116,624.7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50,449.34	38,050,449.3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5,981,556.14	45,981,556.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1,116,624.75	84,032,005.48	595,148,630.2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观察值区间对应的浮动利率*本金*天数/365。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如果近期有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情况，以此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投资管理 及咨询	3,445.00	22.47	22.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德胜、邓闰陆、张春丽、赫崇飞组成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先为达	参股公司
银川杏树林	凯因格领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先为达	技术服务	6,866,056.41	292,190.30
先为达	固定资产		1,766,937.95
银川杏树林	市场调研		37,735.85
合计		6,866,056.41	2,096,864.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先为达	房屋		1,038,500.86
先为达	设备		236,926.04
合计			1,275,426.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21.79	1,235.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0,000.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8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1、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期归属股票共计 108 万股，于 2022 年 6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归属资格，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共计 21 万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与激励对象层面同时考核达标后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本期受多种因素影响未达成业绩条件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3,428.7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94,156.09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8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 2021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4,246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98 元/股，共募集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 805,890,800.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以及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5,866,140.61 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新药研发	45,586.61	13,907.94
营销网络扩建	2,000.00	2,052.66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5.84
合 计	72,586.61	40,966.44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有 80,665,287.77 元。

2. 公司及子公司凯因格领被诉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许诺销售和销售索磷布韦片的行为构成对吉利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第 200480019148.4 号发明专利的专利权，原告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主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凯因格领在 2024 年 4 月 21 日前停止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许诺销售和销售索磷布韦片的侵权行为；补偿其由于被侵权受到的损失及合理开支等金额合计人民币 550 万元。该案已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国内尚未有过因实施前药而判定对体内活性代谢产物专利构成侵权的判例，公司积极应诉，依法主张合法权益，相关诉讼结果以及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574,519.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0,908,42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035,824 股后的股本 167,872,598 股

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574,519.6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47,842,836.0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7.36%。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六、2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元）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96,263.31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元）
短期租赁费用	3,753,179.81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元）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06,148.94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3,573,937.92
合 计	5,180,086.86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附注七）**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0,334,353.69
1 年以内小计	320,334,353.69
1 至 2 年	14,484,075.23
2 至 3 年	105,745.77
3 年以上	154,672.15
合计	335,078,846.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078,846.84	100.00	14,940,215.55	4.46	320,138,631.29	336,235,268.73	100.00	16,596,973.84	4.94	319,638,294.89
其中：										
关联方组合	43,195,039.48	12.89			43,195,039.48	24,704,468.91	7.35			24,704,468.91
账龄组合	291,883,807.36	87.11	14,940,215.55	5.12	276,943,591.81	311,530,799.82	92.65	16,596,973.84	5.33	294,933,825.98
合计	335,078,846.84	100.00	14,940,215.55	4.46	320,138,631.29	336,235,268.73	100.00	16,596,973.84	4.94	319,638,294.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43,195,039.48		
账龄组合	291,883,807.36	14,940,215.55	5.12
合计	335,078,846.84	14,940,215.55	4.4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96,973.84	-1,656,758.29				14,940,215.55
合计	16,596,973.84	-1,656,758.29				14,940,215.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3,195,039.48	12.89	
客户二	31,733,287.20	9.47	1,586,664.36
客户三	15,382,278.43	4.59	769,113.92
客户四	13,337,561.51	3.98	666,878.08
客户五	10,609,609.66	3.17	530,480.48
合计	114,257,776.28	34.10	3,553,136.8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596,830.47	92,581,215.72
合计	113,596,830.47	92,581,21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6,175,369.07
1 年以内小计	86,175,369.07
1 至 2 年	1,396,699.84
2 至 3 年	26,107,099.99
3 年以上	264,221.76
合计	113,943,390.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13,262,000.00	92,131,000.00
押金保证金	667,076.73	649,621.59
备用金	14,313.93	58,000.00
合计	113,943,390.66	92,838,621.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57,405.87			257,405.8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154.32			89,154.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46,560.19			346,560.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405.87	89,154.32				346,560.19
合计	257,405.87	89,154.32				346,560.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关联方	85,000,000.00	1年以内	74.60	
单位二	关联方	28,262,000.00	[注1]	24.80	
单位三	押金	189,200.00	3年以上	0.17	189,200.00
单位四	押金	187,315.13	[注2]	0.16	45,528.91
单位五	押金	124,850.00	[注3]	0.11	82,622.50
合计	/	113,763,365.13	/	99.84	317,351.41

[注1]其中1年以内1,131,000.00元；1-2年1,131,000.00元；2-3年26,000,000.00元。

[注2]其中1-2年147,723.84元；2-3年17,669.53元；3年以上21,921.76元。

[注3]其中1年以内10,450.00元；2-3年64,600.00元；3年以上49,800.00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510,587.41		118,510,587.41	114,510,587.41		114,510,587.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8,510,587.41		118,510,587.41	114,510,587.41		114,510,587.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凯因格领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亦蛋白	11,274,137.41	4,000,000.00		15,274,137.41		
凯因美国	3,236,450.00			3,236,450.00		
合计	114,510,587.41	4,000,000.00		118,510,587.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3,191,082.66	127,828,836.59	1,062,195,533.89	115,572,462.21
其他业务	33,341,190.96	23,762,632.71	19,040,676.71	13,512,032.60
合计	1,046,532,273.62	151,591,469.30	1,081,236,210.60	129,084,494.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生物药品	768,297,724.68
化学药品	244,893,357.98
受托加工	22,481,793.57

技术服务	6,131,624.02
不动产租赁	4,341,034.55
其他	386,738.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55,970,691.24
华北地区	158,293,038.52
华东地区	285,138,553.48
华南地区	101,576,993.25
华中地区	136,852,575.95
西北地区	182,491,563.51
西南地区	126,208,857.67
合计	1,046,532,273.6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8,94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248,08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07,441.41	1,966,347.3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8,050,131.99
合计	6,907,441.41	35,265,620.4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810.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87,99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23,05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1,510.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13,962.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5,704.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765,262.66	
合计	28,837,817.5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5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4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德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